

哈慈股份有限公司

600752

2005 年半年度报告

目录

一、重要提示	1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4
六、重要事项	7
七、财务会计报告	15
八、备查文件目录	64

一、重要提示

- 1、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2、董事王孟奇，。
- 3、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有强调事项的审计报告，本公司管理层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4、公司负责人李秀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丽荣，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丽荣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1、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哈慈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HACI COMPANY LIMITED
公司英文名称缩写：HACI
- 2、公司 A 股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 A 股简称：*ST 哈慈
公司 A 股代码：600752
- 3、公司注册地址：哈尔滨市动力区通乡街 169 号
公司办公地址：哈尔滨市动力区通乡街 169 号
邮政编码：150046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haci.co.com>
公司电子信箱：master@haci.co.com
- 4、公司法定代表人：李秀峰
- 5、公司董事会秘书：郭泽鹏
电话：0451-55696922
传真：0451-55696922
E-mail：haci@163.com
联系地址：哈尔滨市动力区通乡街 169 号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寇岩
电话：0451-82917179
E-mail：haci_zy@163.com
联系地址：哈尔滨市动力区通乡街 169 号
- 6、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中国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哈尔滨市动力区通乡街 169 号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期 末增减 (%)
		调整后	调整前	
流动资产	393,720,158.68	351,467,905.53	346,780,012.83	12.02
流动负债	622,297,136.26	587,100,544.26	582,488,768.43	5.99
总资产	717,742,167.95	674,537,028.71	680,068,928.25	6.41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91,274,506.10	82,509,023.40	92,998,636.16	10.62
每股净资产	0.27	0.24	0.27	12.5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0.22	0.22	0.23	28.57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净利润	8,952,579.17			-14,213,677.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224,458.61			-14,230,336.85
每股收益	0.0265			-0.042
净资产收益率(%)	9.81			-2.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5,005.69			-337,595,188.01

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处置除公司产品外的其他资产产生的损益	469,836.78
扣除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支出	-1,241,523.75
以前年度已经计提各项减值准备的转回	37,948,724.75
合计	37,177,037.78

3 按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的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25.62	26.91	0.07	0.07
营业利润	18.48	19.41	0.05	0.05
净利润	9.81	10.30	0.026	0.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0.92	-32.48	-0.08	-0.08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股东情况

1、报告期末股东总数为 67,046 户。

2、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股份类别(已流通或未流通)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国有股东或外资股东)
哈慈集团有限公司		145,575,574	43.01	未流通	冻结 145,575,574	法人股东

黑龙江科融高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7,000,000	5.02	未流通	冻结 17,000,000	法人股东
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3,000,000	3.84	未流通	未知	法人股东
上海港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	0.59	未流通	未知	法人股东
景桦		1,881,800	0.56	已流通	未知	社会公众股东
黄复兴		1,000,000	0.30	已流通	未知	社会公众股东
吴善芳		800,000	0.24	已流通	未知	社会公众股东
陈家立		660,030	0.20	已流通	未知	社会公众股东
王翔		649,284	0.19	已流通	未知	社会公众股东
孙华林		564,370	0.17	已流通	未知	社会公众股东

前十名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获知前十名股东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3、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A、B、H股或其它)
景桦	1,881,800	A股
黄复兴	1,000,000	A股
吴善芳	800,000	A股
陈家立	660,030	A股
王翔	649,284	A股
孙华林	564,370	A股
陈文科	540,500	A股
李明良	531,782	A股
陈强立	507,300	A股
任放	446,390	A股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关联关系的说明

公司未获知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的说明

公司未获知前十名流通股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二) 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经公司于 2005 年 1 月 27 日召开的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刘存有先生辞去了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补选李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经公司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召开

的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生明川先生辞去了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慈福升先生和刘灿生先生辞去了公司董事职务，同时补选杨秀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经公司于 2005 年 1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第九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崔豪先生辞去了公司监事职务，经公司职代会推举补选杨秀芬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经公司于 200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第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聘任许滨先生为公司执行总裁；经公司于 2005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第四届第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王孟奇先生辞去了公司总裁职务，同时聘任赵原正先生为公司总裁，聘任王清瑞先生为公司执行总裁。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今年上半年，公司继续坚持“盘活存量资产、用好无形资产、强化资源整合”的经营方针，经过不懈努力、克服困难，在主营业务、资源整合、债务和解以及大股东占款等多方面取得了阶段性成果或进展，报告期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015 万元、净利润 895 万元，实现了扭亏为盈，为公司恢复上市和后续发展奠定了一定的基础。在主营业务方面，重点抓环保产业，加快工程施工进度和项目收尾工作。公司承建的河南省济源市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项目和河南豫光集团 10 万吨电锌污水处理工程项目相继完工，并且完成了竣工结算工作。公司对所属双鸭山制药厂进行改制后，已经通过了 GMP 认证，组建了医药营销网络。公司名牌产品在引进国际合作伙伴方面取得了突破性进展，目前，公司已经与韩国 LISIM AVRORA 公司签订了哈慈五行针在韩国独家总经销代理合同，这是公司产品走向国际市场的良好开端。公司已经决定盘活（绿色）农产品产业资产将以引资合作方式为主，相关工作正在进行。

此外，关于解决大股东占用资金、银行借款逾期、部分资产被司法查封有碍资产盘活等问题的解决工作虽然都有显著进展，但是尚未完全落实，各项工作正在积极开展之中。

（二）报告期公司经营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的范围及其经营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的说明

公司主要从事医药、保健食品、医疗保健器械、（绿色）农产品的生产经营和承建环保、水务工程等业务。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015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2338 万元、净利润 895 万元。在主营业务方面，其中环保业务收入为 3445.74 万元，占 85.83%，实现主营业务利润 2441.08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利润总额的 104.4%。

（2）占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含 10%)的行业或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分行业						
环保工程	34,457,410.78	10,046,606.90	70.84			
绿色农产品	2,971,654.50	3,027,429.76	-1.87	-90.20	-89.46	减少 7.2 个百分点
药品	1,860,201.16	1,342,884.28	27.81	-50.61	-43.84	减少 8.69 个百分点

(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分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河南省	34,457,410.78		
黑龙江	2,971,654.50		
其他地区	2,716,130.62		
合计	40,145,195.90		

(4)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结构较上年度有较大变化。本报告期公司环保工程主营业务收入 3445.74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85.83%，所占比例较上年度上升 57.27%，而（绿色）农产品主营业务收入 297.17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7.4%，所占比例较上年度下降 63.76%。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南京天环食品有限公司因产权转让而未纳入合并范围，致使（绿色）农产品销售收入减少。

(5)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公司报告期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上年有较大提高，毛利率由上年的 20.30% 上升为 58.25%，原因是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南京天环食品有限公司在上年所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较大且毛利水平较低（毛利率仅为 3.28%）。

(6) 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本报告期主营业务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 1061 万元，增幅 83.1%，主要是报告期内环保工程竣工结算、收入增加所致；本报告期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 2601 万元，上年同期为亏 614.14 万元，主要是环保业务收入增加以及冲回坏账所致。

(三) 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公司于 2001 年通过配股募集资金 28,585.34 万元人民币，已累计使用 5,066.85 万元人民币，尚未使用 23,518.49 万元人民币，尚未使用募集资金被大股东占用。

2、承诺项目使用情况

承诺项目名称	拟投入金额	是否变更项目	实际投入金额	预计收益	实际收益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设立北京(哈慈)中医药研究开发中心	4,800	否	0			否	否
双鸭山制药厂 GMP 改造	12,884.49	否	4,535.85			否	否
黑龙江儿童药业公司 GMP 改造	6,420.85	否	531			否	否
营销渠道整合项目	4,480	否	0			否	否
合计	28,585.34	/	5,066.85			/	/

1)、设立北京(哈慈)中医药研究开发中心

项目拟投入 4,800 万元人民币，实际投入 0 万元人民币，受国家产业政策影响，暂停投资，

2)、双鸭山制药厂 GMP 改造

项目拟投入 12,884.49 万元人民币，实际投入 4,535.85 万元人民币，受国家产业政策影响，压缩投资，

3)、黑龙江儿童药业公司 GMP 改造

项目拟投入 6,420.85 万元人民币，实际投入 531 万元人民币，受国家产业政策影响，暂停投资，

4)、营销渠道整合项目

项目拟投入 4,480 万元人民币，实际投入 0 万元人民币，受国家产业政策影响，暂停投资，投资延迟的原因主要是受到国家政策的调控影响，投资项目的市场环境发生巨变，公司董事会决定对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尚未使用的资金被大股东占用。

3、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四)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由于中期已经盈利和公司的整体经营状况正在转好，预计年初至第三季度期末将盈利。

(五) 公司管理层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意见”的说明

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0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针对报告中所述“非标意见”，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十分重视，进行了认真讨论分析，大家一致认为“非标意见”所提到的问题确实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有较大的不利影响，但是这些问题早以引起了公司的高度重视，并且正在逐步得到解决，公司的经营状况正在好转。公司相信所提出的改善措施以及解决方案是科学的，也是切实可行的，随着各项改善措施以及解决方案的进一步落实，一定会克服眼前这些困难，公司的经营状况会进一步好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也是有保障的。公司正在或将要采取的改善措施以及解决方案如下：

1、公司在工行哈尔滨市和平支行贷款 24,120.00 万元，目前该行将其中的 19,870.00 万元贷款打包剥离到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哈尔滨办事处已派员前来公司了解情况并提出处置的四种办法：(1) 公司可洽谈折价回购；(2) 招标、竞标出售；(3) 固定资产偿还；(4) 法律仲裁。公司目前拟采取(1)和(3)的办法与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进行债务和解。由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债权交割工作尚在进行中，目前债务和解方案仍处于意向性阶段，但公司将努力促成上述债务和解办法顺利实施，以进一步缓解公司偿债压力。

2、公司在农行哈尔滨市道里支行贷款 3,900.00 万元，其中 2,400.00 万元是以公司总部的办公大楼作抵押，公司拟以此大楼出售与该行进行部分债务和解。

3、为切实解决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问题，2005 年 6 月 18 日公司与大股东制定还款计划，大股东承诺 2006 年全部归还欠款，并由哈尔滨天业高新技术产业有限公司以其未抵押的有效资产进行担保。截至 2005 年 8 月 30 日，公司已收到哈尔滨天业高新技术产业有限公司款项 9,000.00 万元，其中 1,435.61 万元偿还欠款，其余 7,546.39 万元代关联企业哈尔滨天业电子有限公司还款。

4、2005 年 7 月 20 日，公司子公司哈尔滨天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济源市建设委员会签订了《济源市污水处理二期工程合作建设意向合同》，该工程概算投资 17,000.00 万元，公司出资 5,000.00 万元（一期工程应收款转投约 3,000.00 万元，新投资约 2,000.00 万元），出资额分 5 年收回，并按约定年利率取得收益。该工程预计 2005 年 10 月开工。工程正式合同尚未签订。

(六) 公司管理层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鉴于哈慈股份公司 2004 年度报告被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公司十分重视“非标意见”涉及事项，经过努力所涉及事项进展情况如下：

对于大股东哈慈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它关联方占用公司巨额资金事宜，目前，已经收回还款 9000 万元；对于哈慈股份公司银行借款逾期的有关事项，公司正在与债权人沟通，努力和解决债务危机，目前取得一定进展。

六、重要事项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二)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以前期间拟定的在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或新股发行、配股等事项

(三) 公司中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重大仲裁

1)、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5 年 7 月 6 日审理了此案，判决结果如下：

(1) 被告黑龙江鑫科高能电源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偿还原告哈尔滨市商业银行借款本金 2000 万元；

(2) 被告黑龙江鑫科高能电源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给付原告哈尔滨市商业银行借款利息 1,614,285 元（截止至 2005 年 3 月 20 日）及 2005 年 3 月 21 日起至生效判决确认的自动履行期限届满后的逾期利息，按照日万分之二点一计付；

(3) 被告哈慈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案件受理费 118,081.43 元、财产保全费 108,591.43 元由被告黑龙江鑫科高能电源有限公司负担。，2005 年 8 月 26 日，哈尔滨市商业银行、黑龙江鑫科高能电源有限公司和本公司签订了多方协议，协议约定从即日起解除本公司对上述借款承担的连带担保责任。，因为合同已经解除，对公司无影响，没有执行。，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5 年 8 月 1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

2)、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5 年 7 月 6 日审理了此案，判决结果如下：

(1) 被告哈慈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偿还原告哈尔滨市商业银行借款本金 2000 万元；

(2) 被告哈慈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给付原告哈尔滨市商业银行借款利息 1,773,190 元（截止至 2005 年 3 月 20 日）及 2005 年 3 月 21 日起至生效判决确认的自动履行期限届满后的逾期利息，按照日万分之二点一计付；

(3) 被告哈慈集团有限公司、被告李秀峰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案件受理费 118,875.95 元、财产保全费 109,385.95 元由被告哈慈股份有限公司负担。，本案已经审理结案。，对公司经营有一定的负面影响。，尚未执行。，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5 年 8 月 1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

3)、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5 年 7 月 6 日审理了此案，判决结果如下：

(1) 被告庆安哈慈天然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偿还原告哈尔滨市商业银行借款本金 1700 万元；

(2) 被告庆安哈慈天然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给付原告哈尔滨市商业银行借款利息 1,507,211.50 元（截止至 2005 年 3 月 20 日）及 2005 年 3 月 21 日起至生效判决确认的自动履行期限届满后的逾期利息，按照日万分之二点一计付；

(3) 被告哈慈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4) 驳回原告哈尔滨市商业银行要求被告黄亚清对上述全部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诉讼请求。

案件受理费 102,546.06 元、财产保全费 93,056.06 元由被告庆安哈慈天然食品有限责任公司负担。，本案已经审理结案。，对公司经营有一定的负面影响。，尚未执行。，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5 年 8 月 1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

2、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的说明

在以前报告期已经结案（并且已经完整披露），但尚未执行完毕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如下：

A、本公司于 2002 年 6 月 27 日为上海新鳌置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嘉定支行 6,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借款担保，担保期限为 2002 年 6 月 28 日至 2003 年 6 月 28 日。上海新鳌置业有限公司已偿还本金 600 万元及部分贷款利息。2003 年 6 月 27 日为上海新鳌置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上

海市嘉定支行 5,4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借款担保（展期），展期期限为 2003 年 6 月 27 日至 2004 年 2 月 20 日。该借款合同约定借款分期付款期限及还款金额。上海新鳌置业有限公司在偿还本金 400 万元后，其余借款本金及利息未能按借款合同约定继续履行，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嘉定支行（原告）已于 2003 年 12 月 11 日提出起诉，本公司为第二被告。

2004 年 2 月 25 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03）沪二中民三（商）初字第 341 号民事调解书，原告与两被告达成如下协议：截止 2004 年 2 月 20 日上海新鳌置业有限公司欠原告本息合计 51,180,883.35 元，该被告应于本调解书生效之日起偿还原告。被告本公司对第一被告的上述还款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在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第一被告追偿；原告同意两被告按以下方式还款：由第二被告以其位于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开发区将军路的土地使用权拍卖所得价款偿付，若拍卖后价款仍不足清偿债权的、或在 2004 年 5 月 20 日前拍卖未成功，则原告可执行第二被告其他财产。本案现已审理终结，案件诉讼费用等共计 522,509.00 元。本案涉及的担保损失 51,703,392.35 元已全部计入 2003 年度损益，公司本期补提 2004 年度应计的逾期利息计 3,499,725.44 元并做追溯调整，计提 2005 年 1-6 月逾期利息计 2,118,188.72 元计入本期损益。

B、南京天创公司于 2004 年 4 月 5 日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解决其与本公司签订的《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物转让协议书》纠纷，请求本公司退还 2,180 万元并赔偿相应的利息损失，请求判令本公司偿付违约金人民币 380 万元，请求判令本公司承担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

本公司认为土地使用权合同纠纷因国家土地政策发生变更，土地使用权不准许协议转让，致使合同无法履行，天创公司诉本公司违约应属无效。另公司实收天创公司土地款为 1,900 万元，不是 2,180 万元。2004 年 4 月 8 日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民事裁定书，在天创公司诉本公司土地使用权让合同纠纷一案中提出财产保全的申请，冻结、查封本公司 2,560 万元的银行存款或相应价值的财产。2004 年 4 月 16 日，南京中级人民法院向望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下达协助执行通知书，对本公司持有的哈慈望奎绿色实业有限公司 98.25%股份及黑龙江儿童药业有限公司 98.76%股份予以查封，查封期限一年，未经本院许可不得转让、变更。对本公司位于望奎县望奎镇药厂西侧 106,335.1 平方米土地用权和位于望奎县绥路八里桥路东约 2,127,5201 平方米、望奎县东门外绥望路东 3,986.04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予以查封，查封期限 2 年，未经许可不得买卖转让。上述查封土地证号为望国用(2001)字第 87、72、395 号。并冻结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哈尔滨市和平支行的存款 1,233 元，账号为 3500010129201019165。

2004 年 6 月 30 日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4）宁民四初字第 44 号《民事判决书》裁定：解除天创公司与本公司于 2003 年 7 月 11 日订立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附着物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本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退还天创公司人民币 2,180 万元并向天创公司支付违约金（根据本公司占用资金的时间及数额至判决生效给付之日止，按每日万分之二点一计算）；本案受理费 138,010 元，财产保全费 128,520 元，合计 266,530 元，由本公司承担。

2004 年 8 月 9 日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2004）宁执字第 216 号《执行通知书》：逾期不履行，则强制执行。

判决生效后，本公司未能返款，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四次下达民事裁定书，查封：南京汇宁区将军路 885 号地块上以竣工的三栋四层楼工业厂房、一栋二层办公楼、未竣工的一栋五层工业厂房及其他地面附着设施；本公司拥有的哈尔滨天业环保有限公司 97.4%的股份；本公司在哈市动力区通乡街 169 号房产及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已将应支付的 2,180,000.00 元及违约金 2,422,266.00 元，计入 2004 年度损益，2005 年度 1-6 月本公司按每日万分之二点一计提 824,040.00 元计入本期损益。

C、公司于 2004 年 4 月 20 日接到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原告刘军告本公司及南京分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经裁定从即日起查封本公司在山东省青岛市山东路 29 号 12 层 1201、1206 号房屋（建筑面积 467.06 平方米），查封期间不得办理抵押、过户等手续。

2004 年 5 月 21 日接到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2004）江宁民二初字第 950 号《民事判决书》判定：哈慈南京分公司欠原告刘军到期工程款 98 万元，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 10 日内付清；本公司对南京分公司不能清偿的部分承担补偿清偿责任；案件诉讼费用等共计 20,230.00 元，由哈慈南京分公司、本公司负担。

2004 年 11 月 22 日接到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 (2004) 江宁执字第 1826、1827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对本公司在山东省青岛市山东路 29 号 12 层 1201、1206 号房屋进行拍卖 (该房屋评估价为 270.34 元)。

D、2004 年 10 月 9 日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下达《民事裁定书》，在中国工商银行哈尔滨和平支行诉本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同意原告提出财产保全请求，查封本公司固安健康产业公司座落于河北固安县牛坨镇产权证 9358 号项下的房产，建筑面积为 11103.49 平方米；产权证 11493 号项下房产，建筑面积 854.40 平方米。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04 年 10 月 9 日下达 (2004) 黑商初字第 24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偿还和平支行贷款本金 6,750 万元，利息 20,701,957.78 元；哈慈集团有限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案件受理费 358,760.98 元，保全费 349,270.98 元由本公司承担，本公司已将上述费用计入 2004 年度损益。公司本期已根据向和平支行的汇总欠息询证资料补提该部分利息计入 2005 年度 1-6 月的损益。。

(五)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六)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收取的资金占用费的金额	发生额	余额
哈尔滨天业气相有限公司	关联人 (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28,549.99			
黑龙江哈慈儿童药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5,254,589.50			
黑龙江哈慈医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951,859.86			
北京哈慈药业营销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4,746,684.90			
哈慈集团公司	控股股东		283,902,538.28			
哈尔滨天业电子有限公司	关联人 (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145,866,512.67		470,000	
黑龙江金国城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566,364.99			
天业高新技术产业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14,536,068.52			
哈尔滨市南岗区金星畜牧场	关联人 (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23,042.30			
哈尔滨红玉农副产品加工厂	关联人 (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27,373.40			
黑龙江天业经贸有限公司	关联人 (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3,664.60			
北京天鲜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906,496.54			
文扬保健用品厂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407,000.00			
北京哈慈多米诺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300.00			

哈慈成都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763.00		
哈慈伊春保健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970.00		
哈慈固安基地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3,216.00		
呼伦贝尔哈慈制药厂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3,530.00		
哈慈大庆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4,950.00		
北京哈慈药业营销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5,193.84		
哈慈集团贵阳销售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5,760.00		
上海哈慈医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4,442.04		
哈慈兰州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2,180.80		
哈慈青岛销售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2,275.00		
哈慈集团上海销售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36,549.11		
哈慈重庆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37,929.11		
哈慈北京公司王英	其他关联人		77,240.00		
哈慈内蒙古销售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68,210.00		
哈慈集团研究所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99,800	199,800.00		
哈慈集团公司南京分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442,298.31	80,000	
哈尔滨磁化厂大连经销部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279,808.71		
哈慈集团公司银川分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585,054.81		
海口哈慈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751,812.16		
乌鲁木齐哈慈销售中心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956,734.10		
甘肃哈慈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343,334.87		
哈尔滨磁化器厂贵阳经营部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573,066.83		
哈慈集团公司合肥分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818,688.78		
上海绿色食品营销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839,394.51		
北京哈慈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897,887.62		
哈慈集团公司山东销售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3,500,005.40		
哈慈集团公司太原分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3,615,380.89		
哈慈集团公司西安销售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3,713,276.82		

河南哈慈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4,501,918.44			
吉林哈慈商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4,804,346.00			
哈慈集团公司沈阳经营部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4,814,560.50			
哈慈集团公司云南销售分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4,875,060.78			
哈慈集团公司天津销售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5,379,024.03			
江西哈慈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5,443,521.13			
南京哈慈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5,571,431.19			
重庆哈慈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5,849,105.07			
湖南哈慈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6,082,895.71			
南宁哈慈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6,168,142.80			
上海哈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6,468,380.67			
四川哈慈商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6,919,264.61		2,763	
哈慈集团公司杭州销售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487,837.01			
哈慈集团公司福州销售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653,155.94			
青岛哈慈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659,267.69		22,275	
哈慈集团公司石家庄销售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445,027.72			
哈慈集团公司武汉分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9,166,741.78			
上海哈慈健康产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9,222,760.69			
哈尔滨哈慈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1,194,596.85			
哈慈集团公司广东销售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5,105,850.12			
合计	/	199,800	642,957,686.99	/	575,038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 0 元人民币，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余额 459,046,479.72 元人民币。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其中应收账款 1,747.4 万元，主要是 2002 年以前借助哈慈集团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所形成的陈欠货款。其余款项是与各关联方资金往来所形成的其他应收款。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由于资金被关联方占用后，无法正常收回，影响了公司的经营成果。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托管事项。

2、承包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承包事项。

3、租赁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租赁事项。

4、担保情况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	发生日期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限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哈尔滨志阳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03-03-18	5,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3-03-19 ~ 2008-03-18	否	否
哈慈集团有限公司	2003-12-26	2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3-12-29 ~ 2004-05-01	否	是
哈慈集团有限公司	2003-12-26	3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3-12-29 ~ 2004-10-24	否	是
哈慈集团有限公司	2003-12-26	2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3-12-29 ~ 2004-10-24	否	是
哈慈集团有限公司	2003-12-26	1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3-12-29 ~ 2004-10-24	否	是
哈尔滨金都普乐实业有限公司	2002-12-27	440	连带责任担保	2002-12-27 ~ 2003-06-28	否	否
哈尔滨金都普乐实业有限公司	2002-12-27	9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2-12-27 ~ 2003-06-28	否	否
哈尔滨金都普乐实业有限公司	2002-12-27	560	连带责任担保	2002-12-27 ~ 2003-06-28	否	否
黑龙江鑫科高能电源有限公司	2003-06-12	2,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3-06-12 ~ 2004-06-11	否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9,70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4,41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14,11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54.59			
公司违规担保情况						
为控股股东及公司持股 50% 以下的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4,700			
违规担保总额			4,700			

1)、2003 年 3 月 18 日,哈慈股份有限公司为哈尔滨志阳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 5,000 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为 2003 年 3 月 19 日至 2008 年 3 月 18 日,该事项已于 2003 年 3 月 13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2)、2003 年 12 月 26 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哈尔滨天业环保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哈慈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 200 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为 200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04 年 5 月 1 日,已逾期,逾期金额为 200 万元人民币,

3)、2003 年 12 月 26 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哈尔滨天业环保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哈慈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 300 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为 200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04 年 10 月 24 日,已逾期,逾期金额为 300 万元人民币,

4)、2003 年 12 月 26 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哈尔滨天业环保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哈慈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 200 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为 200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04 年 10 月 24 日,已逾期,逾期金额为 200 万元人民币,

5)、2003 年 12 月 26 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哈尔滨天业环保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哈慈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 100 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为 200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04 年 10 月 24 日,已逾期,逾期金额为 100 万元人民币,

6)、2002 年 12 月 27 日,哈慈股份有限公司为哈尔滨金都普乐实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 440 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为 2002 年 12 月 27 日至 2003 年 6 月 28 日,已逾期,逾期金额为 440 万元人民币,

7)、2002 年 12 月 27 日,哈慈股份有限公司为哈尔滨金都普乐实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 900 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为 2002 年 12 月 27 日至 2003 年 6 月 28 日,已逾期,逾期金额为 900 万元人民币,

8)、2002 年 12 月 27 日,哈慈股份有限公司为哈尔滨金都普乐实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 560 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为 2002 年 12 月 27 日至 2003 年 6 月 28 日,已逾期,逾期金额为 560 万元人民币,

9)、2003 年 6 月 12 日,哈慈股份有限公司为黑龙江鑫科高能电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 2,000 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为 2003 年 6 月 12 日至 2004 年 6 月 11 日,已逾期,逾期金额为 2,000 万元人民币,

有关在报告期后解除担保合同的情况:2005 年 8 月 26 日,哈尔滨市商业银行、黑龙江鑫科高能电源有限公司和本公司签订了多方协议,协议约定从即日起解除本公司对上述借款承担的连带担保责任。。

5、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6、其他重大合同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八) 公司或持有 5%以上股东对公开披露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没有承诺事项。

(九)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改聘了会计师事务所,公司原聘任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的境内审计机构,公司现聘任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的境内审计机构,并为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审计报告。担任本次审计工作并出具审计意见的注册会计师为刘斌、任兴杰。半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50 万元人民币,

公司于 2005 年 7 月 29 日在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经审议全体董事一致通过了《关于聘任 2005 年中期报告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决定聘请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 2005 年中期报告的审计单位。。

(十) 公司、董事会、董事受处罚及整改情况

2004 年 11 月 1 日，公司控股股东哈慈集团有限公司收回其 2003 年度代其所属子（分）公司偿还的销货款 17000 万元，占公司 2003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28%。对此重大关联交易，公司没有履行规定的决策程序，也没有履行临时公告的信息披露义务，直至 2005 年 4 月 22 日才予以公告。上海证券交易所于 2005 年 6 月 3 日对公司进行了通报批评。

针对上海证券交易所给予公司的通报批评，公司进行了认真整改，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整改情况报告》。

此外，报告期内没有公司和公司董事会及董事受中国证监会稽查和行政处罚，以及被其它行政部门处罚的情形。

(十一) 其它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十二)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05-01-28	www.sse.com.cn
监事会第四届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05-01-28	www.sse.com.cn
业绩预告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05-01-29	www.sse.com.cn
关于股票存在暂停上市风险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05-01-29	www.sse.com.cn
关于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05-02-02	www.sse.com.cn
关于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05-02-16	www.sse.com.cn
关于股票存在暂停上市风险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05-03-15	www.sse.com.cn
关于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05-03-17	www.sse.com.cn
关于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05-03-24	www.sse.com.cn
关于投资者咨询电话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05-04-06	www.sse.com.cn
关于股票存在暂停上市风险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05-04-20	www.sse.com.cn
关于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05-04-22	www.sse.com.cn
关于股票存在暂停上市风险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05-04-26	www.sse.com.cn
关于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05-04-27	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05-04-30	www.sse.com.cn
第四届第十一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05-04-	www.sse.com.cn

		30	
关于股票存在暂停上市风险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05-04-30	www.sse.com.cn
关于股票暂停上市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05-05-17	www.sse.com.cn
股权冻结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05-05-26	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2004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中国证券报	2005-05-31	www.sse.com.cn
关于对2004年度报告会计差错进行更正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05-05-31	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05-06-17	www.sse.com.cn
关于诉讼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05-06-22	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05-06-28	www.sse.com.cn
关于补充更正《2004年度报告》和《200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05-06-28	www.sse.com.cn
200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05-07-01	www.sse.com.cn
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05-07-15	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05-07-30	www.sse.com.cn
关于股票恢复上市工作进展情况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05-08-05	www.sse.com.cn
关于诉讼进展情况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05-08-13	www.sse.com.cn

七、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刘斌、任兴杰审计，并出具了有强调事项的审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苏天会审二[2005]180号

哈慈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哈慈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5年上半年度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2005年上半年度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的编制是哈慈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确信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评价管理当局在编制会

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0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05 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此外，我们提醒会计报表使用人关注：如会计报表附注 9（六）所述，贵公司流动负债总额大于流动资产总额，营运资金为-22,857.70 万元，逾期借款金额为 35,030.00 万元；贵公司连续三年亏损，累计亏损数额为-73,285.53 万元，2005 年上半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825.26 万元；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大股东及关联企业占用资金 64,295.77 万元；部分资产已经抵押或被依法查封；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贵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对外提供担保 7,700.00 万元，其中为控股股东哈慈集团有限公司及关联方提供担保 2,700.00 万元。

贵公司已充分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我们认为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类型。

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斌、任兴杰

南京市宁海路 80 号

2005 年 8 月 29 日

（二）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0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2,489.98	1,072,820.51	223,372.90	263,007.17
短期投资			69,275.00	69,275.00	69,275.00	69,275.00
应收票据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应收账款			79,370,219.09	44,189,740.49	1,050,314.40	5,426,497.78
其他应收款			300,582,908.84	270,813,015.22	298,289,527.03	270,077,411.15
预付账款			214,900.60	19,797,403.80		3,787,740.41
应收补贴款						
存货			12,566,990.38	15,525,650.51	2,000,945.47	4,409,063.45
待摊费用			553,374.7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93,720,158.68	351,467,905.53	301,633,434.79	284,032,994.96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2,130,776.75	12,111,795.98	115,532,903.21	101,846,430.09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投资合计			12,130,776.75	12,111,795.98	115,532,903.21	101,846,430.09
其中：合并价差						
其中：股权投资差额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380,056,891.36	387,801,259.18	206,126,845.28	232,956,368.98
减：累计折旧			103,029,515.26	103,127,467.45	70,070,387.12	79,339,571.68
固定资产净值			277,027,376.10	284,673,791.73	136,056,458.16	153,616,797.30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4,619,604.16	35,886,530.84	30,197,889.18	33,376,919.83
固定资产净额			242,407,771.94	248,787,260.89	105,858,568.98	120,239,877.47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49,790,751.00	42,217,545.00	2,720,000.00	41,972,545.00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292,198,522.94	291,004,805.89	108,578,568.98	162,212,422.47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19,692,709.59	19,952,521.31	19,592,041.67	19,952,521.31
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长期资产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19,692,709.59	19,952,521.31	19,592,041.67	19,952,521.31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资产总计			717,742,167.95	674,537,028.71	545,336,948.66	568,044,368.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0,300,000.00	350,300,000.00	300,200,000.00	306,20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898,672.40	28,299,000.68	4,023,370.35	7,821,008.43
预收账款			2,059,501.50	8,958,448.29	910,454.94	7,951,613.53
应付工资			5,023,644.08	1,491,534.34	1,066,811.23	651,973.70
应付福利费			6,486,570.41	6,812,659.21	3,704,239.66	5,065,758.76
应付股利						
应交税金			44,345,313.50	30,377,631.67	12,176,940.15	22,285,620.76
其他应付款			1,394,785.46	1,143,206.88	877,117.06	1,054,860.06
其他应付款			77,717,350.27	76,073,664.51	49,797,133.30	57,685,569.07
预提费用			42,749,992.14	26,323,092.17	35,931,822.74	22,835,300.35
预计负债			57,321,306.51	57,321,306.51	57,321,306.51	57,321,306.5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22,297,136.26	587,100,544.26	466,009,195.94	488,873,011.17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270,000.00	270,000.00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270,000.00	270,000.00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871,677.93	871,677.93		
负债合计			623,438,814.19	588,242,222.19	466,009,195.94	488,873,011.17
少数股东权益			3,028,847.66	3,785,783.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38,464,128.00	338,464,128.00	338,464,128.00	338,464,128.00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338,464,128.00	338,464,128.00	338,464,128.00	338,464,128.00
资本公积			405,145,212.82	404,789,159.52	405,145,212.82	404,789,159.52
盈余公积			86,848,586.70	86,848,586.70	85,362,159.28	85,362,159.28
其中：法定公益金			22,943,545.53	23,014,071.10	22,518,595.29	22,518,595.29
未分配利润			732,855,227.80	741,807,806.97	749,643,747.38	749,444,089.14
拟分配现金股利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减：未确认投资损失			6,328,193.62	5,785,043.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1,274,506.10	82,509,023.40	79,327,752.72	79,171,357.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17,742,167.95	674,537,028.71	545,336,948.66	568,044,368.83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2005 年 1-6 月

编制单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40,145,195.90	44,664,330.98	855,929.46	1,925,586.54
减：主营业务成本			15,498,829.66	31,284,525.51	1,081,908.72	1,307,245.50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1,263,209.51	608,924.39	78,884.59	23,223.21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383,156.72	12,770,881.08	-304,863.85	595,117.83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23,729.37	8,198,827.60	-24,116.22	-145,191.58
减：营业费用			1,059,228.39	5,402,249.41	4,223.44	1,965,052.47
管理费用			-8,766,181.51	14,133,573.98	-10,518,387.22	8,415,309.79

财务费用			15,345,486.26	10,575,293.35	12,499,303.97	9,033,405.6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868,352.96	-9,141,408.06	-2,314,120.26	-18,963,841.62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0,757.07	586,084.35	4,532,426.75	8,570,225.69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36,800.23	31,905.61	36,800.23	
减:营业外支出			2,966,826.96	2,620,758.54	2,454,764.96	2,608,584.0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529,083.30	-11,144,176.64	-199,658.24	-13,002,199.96
减:所得税			7,103,672.24	2,673,887.75		
减:少数股东损益			-984,018.33	-469,303.83		
加: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543,149.77	-1,509,642.08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952,579.17	-14,858,402.64	-199,658.24	-13,002,199.96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741,807,806.97	258,931,696.41	749,444,089.14	262,198,533.69
其他转入				468,234,211.77		474,243,355.49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732,855,227.80	742,024,310.82	749,643,747.38	749,444,089.1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4,335.90		
提取法定公益金				-72,167.95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合并报表填列)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732,855,227.80	741,807,806.97	749,643,747.38	749,444,089.14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八、未分配利润(未弥补亏损以“-”号填列)			732,855,227.80	741,807,806.97	749,643,747.38	749,444,089.14
补充资料: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05 年 1-6 月

编制单位: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合并数	母公司数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33,799.40	175,237.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3,616.45	825,115.21
现金流入小计			12,547,415.85	1,000,352.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447,842.31	56,341.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9,540.08	444,482.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679.57	19,133.9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14,359.58	520,028.96
现金流出小计			13,902,421.54	1,039,986.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5,005.69	-39,634.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出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999,000.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999,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9,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95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1,95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其中：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依法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4,005.69	-39,634.27
补充材料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648,062.94	495,825.54
加：少数股东损益(亏损以“-”号填列)			-1,086,495.27	
减：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543,149.77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24,031,851.73	-24,197,779.72
固定资产折旧			7,570,341.74	2,272,862.32
无形资产摊销			259,811.52	232,677.3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553,374.79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1,073,530.17	597,640.00
处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540,646.18	424,283.9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15,345,851.97	12,498,882.39
投资损失(减：收益)			-590,757.06	-586,516.88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3,924,442.37	1,324,739.9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32,362,748.44	3,314,480.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7,299,569.22	3,583,270.6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5,005.69	-39,634.2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68,814.82	223,372.9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72,820.51	263,007.1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4,005.69	-39,634.27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减值表
2005 年 1-6 月

编制单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数	其他原因转出数	合计	
坏账准备合计	457,140,538.45	15,055,950.72		36,262,086.68	36,262,086.68	435,934,402.49
其中:应收账款	182,466,362.53	8,705,730.28		362,282.69	362,282.69	190,809,810.12
其他应收款	274,674,175.92	6,350,220.44		35,899,803.99	35,899,803.99	245,124,592.37
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合计	72,514.80					72,514.80
其中:股票投资	72,514.80					72,514.80
债券投资						
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38,196,414.69	826,084.78		1,791,867.02	1,791,867.02	37,230,632.45
其中:库存商品	23,373,158.91			894,636.57	894,636.57	22,478,522.34
	4,295,072.80			395,246.96	395,246.96	3,899,825.84
原材料	10,528,182.98	826,084.78		501,983.49	501,983.49	10,852,284.27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2,126,000.00					2,126,000.00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2,126,000.00					2,126,000.00
长期债权投资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35,886,530.84	239,657.42	970,277.39	536,306.71	1,506,584.10	34,619,604.16
其中:房屋、建筑物	28,065,059.89	211,993.42	587,039.30		587,039.30	27,690,014.01
机器设备	3,058,706.78		164,827.55	380,175.38	545,002.93	2,513,703.85
	2,806,135.94		189,639.51	64,268.47	253,907.98	2,552,227.96
	658,131.55	27,664.00		72,758.24	72,758.24	613,037.31
	1,298,496.68		28,771.03	19,104.62	47,875.65	1,250,621.0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30,945,490.00					30,945,490.00
其中:专利权						
	30,945,490.00					30,945,490.00
商标权						

在建工程 减值准备	2,031,936.21					2,031,936.21
委托贷款 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 合计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概况

哈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经哈尔滨市股份制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哈股领办字[1993]32号文及哈尔滨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哈体改发[1993]252号文批准，于1993年12月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设立时股本总额7078万股，其中哈慈集团有限公司认购5663万股，内部职工募集1415万内部职工股。公司于1993年12月30日在哈尔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996年9月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6]191号文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A股股票2017万股，与283万内部职工股同时于1996年9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根据1997年公司199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1996年末总股本909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5股，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5股。1997年6月19日公司实施上述分配方案后，公司总股本扩大为18190万股。

1998年7月1日，公司实施增资配股方案，以总股本1819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配1.5股（法人股放弃配股权），共募集资金8700万元；并在1998年8月31日，公司实施了中期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1819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6股；经过此次配送，公司总股本扩大为30133.60万股。

2001年10月，公司以30133.6万股为基数，按10:3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3712.8万股（法人股全部放弃配售），公司总股本扩大为33846.4万股，其中流通股为16088.8万股。

经上述变更事项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3846.40万元。

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为：从事医疗器械、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建筑材料、电子产品、通信设备、农业机械、化工产品、工艺美术品、医疗保健品、锅炉配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及上述产品的售后服务、服装玩具及塑料制品制造、物质供销业、国内贸易（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通过代理开展易货贸易、销售易货换回的商品，按经贸部核准的项目从事进出口业务。医药产品保健食品、绿色食品的制造；制造、销售保健食品（分支机构），绿色饲料（分支机构），医药产品（分支机构）。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4、编制基础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其后，各项资产如果发生减值，按《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业务发生时，采用当月1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合为记账本位币记账，月末各种外币账户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进行调整。如发生差额，作为汇兑损益，

属于生产经营期间的计入当期损益；属于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费用，在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按规定应予以资本化的，计入有关固定资产的购建成本，在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或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计入财务费用。

6、外币会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所有项目中的资产负债类项目，均按期末市场汇率折算为本位币金额；所有者权益中，“股本”项目按照投入时的市场汇率折算，“资本公积”和“盈余公积”项目按照形成时的市场汇率折算，“未分配利润”项目以折算后利润分配表中该项目的本位币金额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合计数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之间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未分配利润”项目后单独列示。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中有关反映发生额的项目，按当年度市场汇率的平均值折算为本位币金额。“净利润”项目，按折算后利润表各项目的本位币数额计算列示；“年初未分配利润”项目以上一年度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项目的本位币数额列示。

现金流量表中所有项目，均按期末市场汇率折算为本位币金额，由于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作为调节项目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一般指（购入日至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是指本公司购入的能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各种股票、债券、基金等。

短期投资按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全价，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入账。投资成本是指公司取得各种股票、债券、基金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放弃的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如取得短期投资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不构成投资成本。短期投资持有期间收到的现金股利或利息，于实际收到时，冲减短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处置短期投资时，按所获得的价款减去短期投资账面价值以及未收到的已计入应收项目的股利、利息等后的余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期末，短期投资采用成本与市价孰低法计价。短期投资跌价准备系按投资项目类别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预计的短期投资跌价损失计入当年度损益类账项。

9、应收款项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坏账的确认标准为：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款项；或者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且具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款项。

坏账的核算方法：公司的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期末公司对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法和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有明显证据表明个别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不能反映坏账最佳估计时，按最佳估计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帐龄	应收帐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年以上	50	50
5年以上关联方	50	50
5年以上非关联方	100	100

公司的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期末公司对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法和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有明显证据表明个别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不能反映坏账最佳估计时，按最佳估计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10、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库存商品、原材料、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发出商品等。

(2) 存货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记账，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实行“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五五摊销法”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存货如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及销售价格明显低于成本时，对存货成本不可收回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依据单项存货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11、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入账。

若本公司对其他单位的投资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以下，或对其他单位的投资虽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或 20%以上，但不具有重大影响，则采用成本法核算；

若本公司对其他单位的投资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或 20%以上，或对其他单位的投资虽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不足 20%，但具有重大影响，则采用权益法核算；

若本公司对其他单位的投资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50%以上（不含 50%），或虽不足 50%，但具有实质性控制权的，编制合并会计报表；

股权投资差额的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时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在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中所占份额的差额，作为股权投资差额，调整初始投资成本。股权投资差额分别情况进行会计处理：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计入“长期股权投资—股权投资差额”科目，并按合同规定的投资期限摊销进入损益，合同没有规定投资期限的，按不超过 10 年的期限摊销；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应享有在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中所占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权投资准备”明细账项。

在财政部财会[2001]43 号文《关于执行 企业会计制度 和相关会计准则有关问题解答（二）》实施之前已发生的贷差，根据其规定，不作追溯调整。

(2) 长期债权投资：

债券投资：在取得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入账。公司购入的长期债券，初始投资成本减去相关费用及尚未到期的债券利息，与债券面值之间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于确认相关债券利息收入时采用直线法摊销；债券投资按期计提利息，应计的债券投资利息收入，经摊销债券溢价或折价后，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取得时按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入账；按期计提应计利息，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期末对长期投资的账面价值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时，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预计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计入当年度损益类账项。

12、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单位价值在 2,000.00 元以上的实物资产。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计价。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的原价、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估计残值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4	3.20%
通用设备	10	4	9.6%
专用设备	10	4	9.6%
运输设备	6	4	16%
种 猪	3	4	32%
其 他	6	4	16%

期末,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因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表明固定资产已经发生了减值,按单项固定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年度损益类账项。

对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固定资产,则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1)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2)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3)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4) 已遭毁损,以致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5)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

13、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与购建在建工程直接相关的借款利息支出和外汇折算差额,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计入该项工程的成本。在建工程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作固定资产。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在建工程逐项进行检查,如发现在建工程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按单个在建工程项目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1)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2)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3)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4、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方法

本公司将无形资产分为土地使用权、工业产权及专有技术、商标权等大类,对无形资产按形成或取得时发生的实际成本计价,并在受益期内或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发现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在期末,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1) 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2) 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 (3) 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 (4) 其他足以证明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以上涉及到资产减值准备的各项资产处置时,根据公司管理权限和审批权限,经批准后冲销相关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15、开办费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1) 企业筹建期间发生的费用应当在开始生产经营的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2) 本公司发生的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16、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1)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除购建固定资产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按以下原则资本化外，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类账项。

(2)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当同时满足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等三个条件时，为购建固定资产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汇兑差额开始资本化，计入所购建固定资产的成本；每一会计期间资本化金额按至当期末购建固定资产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和资本化率计算确定。如果购建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三个月，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但如果中断是使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损益。

(3)专门借款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每一会计期间利息的资本化金额=至当期末止购建固定资产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借款加权平均利率。

(4)为购建固定资产的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属于在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予以资本化，以后发生的辅助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如果辅助费用较小，也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17、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不确认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作为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预计负债项目单独反映：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金额的确认：

- (1)预计负债的金额是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
- (2)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应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 (3)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应按如下方法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的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 (4)如果清偿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但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18、收入确认原则

销售产品：本公司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收入实现。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收入分别以下情况予以确认和计量：(一)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二)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全部得到补偿，应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确认的金额小于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的差额，作为当期损失；(三)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全部不能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不确认收入。

利息收入的确认方法：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按让渡现金使用权的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金额。

19、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应付税款法核算企业所得税。

20、合并会计报表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及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系根据财政部财会字(1995)11 号文《关于印发的通知》的规定,以本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会计报表以及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合并各项目数额予以编制。

公司拥有被投资企业 50% (不含 50%) 以上表决权资本或虽未拥有被投资企业 50% (含 50%) 以上表决权资本,但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编制范围;对行业特殊及子公司规模较小,符合财政部财会二字(1996)2 号文《关于合并会计报表合并范围请示的复函》的有关规定的,则不予合并。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时,是以本公司的子公司于本年度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法定公益金中相对于本公司投资收益部分提取的数额,对本公司本年度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法定公益金予以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所有重大交易和往来款项均在会计报表合并时予以抵销。

少数股东权益的数额系根据本公司以外的第三者在本公司各子公司的净资产中所占的份额计算确定。少数股东损益系根据本公司以外的第三者在本公司各子公司应分得的利润(或应承担的亏损)计算确定。

21、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 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3) 会计差错更正

无

(四) 税项

增值税

按营业收入 17%或 13%的税率计算当期销项税额,并按销项税额扣除允许在当期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计算应缴纳增值税。

消费税

以应税产品(酒类)销售收入的 25%计征消费税。

营业税

按应税收入的 3%或 5%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

以应交增值税、消费税以及营业税税额等为基数,按纳税人所在地规定的税率分别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

企业所得税

哈尔滨天联环保有限公司因新注册成立少数民族地区,根据国家税收政策,经哈尔滨市南岗区国家税务局南岗国税登字(2004)0218 号《减、免税批准通知书》批准,减免企业所得税,减征幅度为 1,减征期限由 2004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减征期间应按税法规定,如期办理纳税申报。减免期满,应及时恢复缴纳税款。

除该公司外,其他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33%。

(五) 控股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投资额	权益比例(%)

单位名称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投资额	权益比例(%)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双鸭山哈慈制药有限公司	双鸭山吉贤镇福利屯工人街	许滨	10,000,000.00	生产经营片剂、胶囊剂、栓剂、茶剂、颗粒剂等	9,000,000.00	90.00		
哈慈望奎绿色实业有限公司	望奎县制药厂西侧	龚兵	104,000,000.00	主营饲料生产加工销售、粮油生产加工销售、畜禽繁殖、屠宰加工销售、饮料、白酒生产销售。	102,181,400.00	98.25	1.75	是
哈尔滨天业环保有限公司	南岗区教化街5号	王孟奇	91,601,600.00	主营环保设备生产、销售；环保工程设计、施工、运营。	99,399,400.00	97.40		是
庆安哈慈天然食品有	黑龙江省庆安县宝开区	王孟奇	30,000,000.00	主营粮油、畜禽制品、山产品、蔬菜、水果、茶叶及其深加工产品、保健食品。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	8,384,011.79	65.00		是

限 责 任 公 司				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 业务（国家限定公司 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 口的商品除外）；经 营进料加工和“三来 一补”业务。				
上 海 天 业 水 务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上 海 市 奉 贤 区 金 汇 镇 百 曲 村 168 号	刘 灿 生	30,000,000.00	主营给排水、施工、 污水处理工程，水 务、环保工程设计、 施工，企业管理及咨 询，水暖管道安装、 维修、保养（涉及许 可经营的项目凭许可 证经营）。	21,000,000.00	70.00	30.00	是
黑 龙 江 哈 慈 儿 童 药 业 有 限 公 司	望 奎 县 哈 慈 路 99 号	隋 玉 伟	55,000,000.00	主营片剂、颗粒剂等 药品的生产销售。	54,320,000.00	98.76		否
南 京 泰 盛 置 业 房 地 产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南 京 市 江 宁 开 发 区 将 军 路	郝 沪 东	25,000,000.00	主营房地产开发与经 营；室内装饰服务； 建筑材料销售。	20,533,000.00	82.10		否
北 京	北 京 市 顺	刘 振	10,000,000.00	制造、销售肉制品； 零售粮食、食用油；	8,000,000.00		80.00	否

哈慈天鲜食品有限公司	义区赵全营镇牛板路123号	国		销售饲料；畜禽养殖及销售				
黑龙江哈慈医药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动力区通乡街169号	郭立文	500,000.00	主营化学药制剂、中成药、抗生素、生化药品的批发。	325,000.00	65.00		否
上海哈慈虹临大药房有限公司	上海市虹口区临平北路8号	李革非	1,000,000.00	主营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医疗器械的零售。	900,000.00	90.00		否

注 1：黑龙江哈慈儿童药业有限公司未取得国家 GMP 证书，无法经营，所有者权益为负数且正在进行清算，故未纳入公司 2004 年度及本期合并范围；

注 2：南京泰盛置业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准备进行清算，难以取得审计资料，未纳入本公司 2004 年度合并范围，且如附注 2.21(3) 所述，本公司已对该投资进行了追溯调整，不再将其视为投资，故也不再纳入公司本期合并范围；

注 3：北京哈慈天鲜食品有限公司已经停业，难以取得审计资料，截止 2004 年 12 月 31 日，该投资余额已为零，故未纳入 2004 年度及本期合并范围；

注 4：黑龙江哈慈医药有限公司及上海哈慈虹临大药房有限公司，由于未进行 GSP 认证，公司准备将上述两公司关闭，且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两项投资的余额已为零，故也未纳入 2004 年度及本期合并范围。

1)、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1、公司 2005 年上半年度合并报表范围较 2004 年增加了双鸭山哈慈制药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04 年由公司双鸭山制药分厂改制为双鸭山制药有限公司，并于 2005 年初成立。

2、公司 2005 年上半年度合并报表范围较 2004 年减少了南京哈慈天环食品有限公司。2004 年底，公司将持有的该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江苏建伟集团有限公司。

(六) 合并会计报表附注:

1、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现金	292,355.61	249,943.16
银行存款	70,134.37	792,851.89
其他货币资金		30,025.46
合计	362,489.98	1,072,820.51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帐龄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64264290.89	67.51	3213214.54			21272072.04	39.76	1063603.60		
一至二年	5263595.53	5.53	526359.56			5583732.61	10.44	558373.26		
二至三年	3054635.20	3.21	610927.04			21668676.92	40.50	4333735.38		
三至四年	20,011,020.95	21.02	10,005,510.48			3,091,313.06	5.78	1,545,656.53		
四至五年	893,404.43	0.94	446,702.22			104,230.19	0.19	52,115.10		
五年以上	1,701,436.16	1.79	1,701,436.16			1,777,864.60	3.32	1,777,864.60		
合	95188383.16	100.00	16504149.99		79370219.09	53497889.42	100.00	9331348.47		44

计										
---	--	--	--	--	--	--	--	--	--	--

(2) 应收账款前五名欠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前五名欠款单位合计及比例	94,094,281.76	34.8		

(3) 应收帐款主要单位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济源污水处理厂	35,579,388.49		工程款
河南豫光集团有限公司	21,720,149.30		工程款
哈慈集团广东销售公司	15,105,850.12		
哈尔滨哈慈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1,194,596.85		
大庆新中瑞环保有限公司	10,708,500.00		工程款
合计	94,308,484.76	/	/

应收账款中应收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哈慈集团有限公司独立核算分公司款项 81,136,654.01 元。

(4) 本年度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的应收帐款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批准, 对下列款项按照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单 位	余 额	坏账准备
北京哈慈多米诺公司	300.00	300.00
哈慈成都公司	2,763.00	2,763.00
哈慈伊春保健	2,970.00	2,970.00
黑龙江哈慈儿童药业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哈慈固安基地	3,216.00	3,216.00
哈慈大庆公司	4,950.00	4,950.00
北京哈慈药业营销公司	5,193.84	5,193.84
哈慈集团贵阳销售公司	5,760.00	5,760.00
上海哈慈医药有限公司	14,442.04	14,442.04
哈慈兰州公司	22,180.80	22,180.80
哈慈青岛销售公司	22,275.00	22,275.00
哈慈集团上海销售公司	36,549.11	36,549.11
哈慈重庆公司	37,929.11	37,929.11
哈尔滨磁化厂长沙经销部	41,329.83	41,329.83
哈慈北京公司王英	77,240.00	77,240.00
农户欠饲料款	89,302.20	89,302.20
哈慈望奎绿色食品公司	165,157.50	165,157.50
哈慈内蒙古销售公司	168,210.00	168,210.00
哈慈集团研究所	199,800.00	199,800.00
哈慈集团公司南京分公司	442,298.31	442,298.31
哈尔滨磁化厂大连经销部	1,279,808.71	1,279,808.71
哈慈集团公司银川分公司	1,585,054.81	1,585,054.81
海口哈慈贸易有限公司	1,751,812.16	1,751,812.16
乌鲁木齐哈慈销售中心	1,956,734.10	1,956,734.10

甘肃哈慈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343,334.87	2,343,334.87
哈尔滨磁化器厂贵阳经营部	2,573,066.83	2,573,066.83
哈慈集团公司合肥分公司	2,818,688.78	2,818,688.78
上海绿色食品营销公司	2,839,394.51	2,839,394.51
北京哈慈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897,887.62	2,897,887.62
哈慈集团公司山东销售公司	3,500,005.40	3,500,005.40
哈慈集团公司太原分公司	3,615,380.89	3,615,380.89
哈慈集团公司西安销售公司	3,713,276.82	3,713,276.82
河南哈慈实业有限公司	4,501,918.44	4,501,918.44
吉林哈慈商贸有限公司	4,804,346.00	4,804,346.00
哈慈集团公司沈阳经营部	4,814,560.50	4,814,560.50
哈慈集团公司云南销售分公司	4,875,060.78	4,875,060.78
哈慈集团公司天津销售公司	5,379,024.03	5,379,024.03
江西哈慈实业有限公司	5,443,521.13	5,443,521.13
南京哈慈贸易有限公司	5,571,431.19	5,571,431.19
重庆哈慈贸易有限公司	5,849,105.07	5,849,105.07
湖南哈慈贸易有限公司	6,041,565.88	6,041,565.88
南宁哈慈贸易有限公司	6,168,142.80	6,168,142.80
上海哈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468,380.67	6,468,380.67
四川哈慈商贸有限公司	6,919,264.61	6,919,264.61
哈慈集团公司杭州销售公司	7,487,837.01	7,487,837.01
哈慈集团公司福州销售公司	7,653,155.94	7,653,155.94
青岛哈慈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7,659,267.69	7,659,267.69
哈慈集团公司石家庄销售公司	8,445,027.72	8,445,027.72
哈慈集团公司武汉分公司	9,166,741.78	9,166,741.78
上海哈慈健康产品有限公司	9,222,760.69	9,222,760.69
哈尔滨哈慈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1,194,596.85	10,508,610.93
哈慈集团公司广东销售公司	15,105,850.12	15,105,850.12
其他(个人)	774.90	774.90
合计	174,991,646.04	174,305,660.12

(5) 本报告期应收帐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欠款金额	计提坏帐金额	欠款金额	计提坏帐金额
哈慈集团有限公司	81,136,654.01			
合计				

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帐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账面净额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一年以内	2,625,814.31	2.00	131,290.72			2,578,292.89	6.07	128,914.64
一至二年	87,981,348.54	67.00	8,798,134.85			4,615,732.10	10.87	461,573.21
二至三年	16,982,364.53	12.93	3,396,472.91			15,278,522.38	35.97	3,055,704.48
三至四年	4,709,381.79	3.59	2,354,690.90			3,323,531.63	7.82	1,661,765.82
四至五年	5,057,394.46	3.85	2,528,697.23			9,757,183.43	22.97	4,878,591.72
五年以上	13,966,757.31	10.64	13,966,757.31			6,923,578.44	16.30	6,923,578.44
合计	131,323,060.94	100.00	31,176,043.91		300,582,759.25	42,476,840.87	100.00	17,110,128.30

(2)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欠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前五名欠款单位合计及比例	470,579,308.97	86.2		

(3) 其他应收款主要单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哈慈集团	283,902,538.28		资金往来款
哈尔滨天业电子有限公司	145,866,512.67		资金往来款
黑龙江哈慈儿童药业有限公司	15,251,589.50		资金往来款
哈尔滨天业高新技术产业有限公司	14,536,068.52		资金往来款
上海新鳌置业有限公司	11,022,600.00		资金往来款
合计	470,579,308.97	/	/

(4) 本年度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余额	坏账准备
黑龙江哈慈儿童药业有限公司	15,251,589.50	15,251,589.50
黑龙江哈慈医药有限公司	1,951,859.86	1,951,859.86

北京哈慈药业营销公司	4,746,684.90	4,746,684.90
北京天鲜食品有限公司	906,496.54	906,496.54
上海新鳌置业有限公司	11,022,600.00	11,022,600.00
哈慈集团有限公司	283,902,538.28	141,951,269.15
哈尔滨天业电子有限公司	70,402,581.19	35,201,290.60
黑龙江金国城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566,364.99	283,182.50
望奎县土地局	1,760,000.00	1,760,000.00
其他(个人)	873,725.00	873,725.00
合计	391,384,440.26	213,948,698.05

(5)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欠款金额	计提坏帐金额	欠款金额	计提坏帐金额
哈慈集团有限公司	283,902,538.28			
合计	283,902,538.28			

4、预付帐款：

(1) 预付帐款帐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14,900.60	100.00	17,691,280.84	89.36
一至二年			1,191,619.80	6.02
二至三年			531,955.54	2.69
三年以上			382,547.62	1.93
合计	214,900.60	100.00	19,797,403.80	100.00

(2) 预付帐款主要单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欠款原因
上海普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29,216.45	预付货款
上海水务公司	50,000.00	预付货款
哈尔滨火炬监理站	10,000.00	预付监理费
合计		/

预付账款中无预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本报告期预付帐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5、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974,167.01	10,729,409.82	2,244,757.19	12,286,560.28	10,397,455.29	1,889,104.99
库	23,835,312.02	22,478,522.34	1,356,789.68	27,766,745.26	23,501,802.43	4,264,942.83

存商品						
低值易耗品	1,512,419.09	743,874.89	768,544.20	1,650,334.98	645,544.67	1,004,790.31
半成品	1,042.20		1,042.20	203,790.64		203,790.64
分期收款发出商品	5,822,187.44		5,822,187.44	5,975,087.61		5,975,087.61
包装物	5,652,495.07	3,278,825.40	2,373,669.67	5,839,546.43	3,651,612.30	2,187,934.13
合计	49,797,622.83	37,230,632.45	12,566,990.38	53,722,065.20	38,196,414.69	15,525,650.51

6、待摊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摊销数	期末数	期末结存原因
待抵扣进项税	553,374.79	553,374.79		553,374.79	
合计	553,374.79	553,374.79		553,374.79	/

7、长期投资：

(1) 长期投资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票投资	2,126,000.00			2,126,000.00
对子公司投资				
对合营公司投资				
对联营公司投资				
其他股权投资	9,536,683.00			9,536,683.00
股权投资差额				
合并价差	2,575,112.98	18,980.76		2,594,093.74
合计	14,237,795.98	18,980.76		14,256,776.74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126,000.00			2,126,000.00
长期股权投资净值合计	12,111,795.98	/	/	12,130,776.74

(2) 长期股票投资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股份类别	股票数量	占被投资公司注册资本比例(%)	投资金额	减值准备
哈尔滨第一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50,000	0.50	90,000.00	90,000.00
哈尔滨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20,000	0.20	36,000.00	36,000.00
黑龙江金国城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2,000,000	4.00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	2,070,000	/	2,126,000.00	2,126,000.00

(3) 其他股权投资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占被投资公司注册资本比例(%)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城市合作银行动力支行		323,300.00	323,300.00
黑龙江龙药集团有限公司	11.63	9,213,383.00	9,213,383.00

(4) 合并价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余额	期初金额	摊销金额	期末余额
哈慈望奎绿色实业有限公司	- 25,260,102.68	- 15,787,564.38	1,263,005.10	- 14,524,559.28
哈尔滨天业环保有限公司	24,880,487.32	18,453,028.10	- 1,244,024.34	17,209,003.76
哈尔滨哈慈天鲜食品有限公司	-93,465.87	-90,350.74		-90,350.74
合计	-473,081.23	2,575,112.98	18,980.76	2,594,093.74

A、2001 年本公司以实物资产等投资成立哈慈望奎绿色实业有限公司时投资成本低于应享有该单位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形成的股权投资差额（贷差）25,260,102.68 元，按 10 年期限平均摊销。

B、哈慈望奎绿色实业有限公司 2002 年以固定资产投资哈尔滨哈慈天鲜食品有限公司时形成股权投资差额（贷差）93,465.87 元，按 10 年期限平均摊销。2002 期末股权投资差额摊余价值为 90,350.74 元，因哈慈望奎绿色实业有限公司对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已减记至零，该股权投资差额停止摊销。

(3) 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会计政策无重大差异，无投资变现及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8、固定资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一、原价合计：	387,801,259.18	9,141,226.65	16,885,594.47	380,056,891.3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04,109,060.15	1,335,575.06	531,346.50	304,913,288.71
机器设备	83,692,199.03	7,805,651.59	16,354,247.97	75,143,602.65
二、累计折旧合计：	103,127,467.45	7,570,341.74	7,668,293.93	103,029,515.2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7,075,062.79	4,273,613.49	186,613.21	61,162,063.07
机器设备	46,052,404.66	3,296,728.25	7,481,680.72	41,867,452.19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四、减值准备合计	35,886,530.84	211,993.42	1,478,920.10	34,619,604.1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8,048,260.07		587,039.30	27,461,220.77
机器设备	7,838,270.77	211,993.42	891,880.80	7,158,383.39
五、固定资产净额合计	248,787,260.89			242,407,771.9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A、本期无在建工程转入的固定资产。

B、抵押情况：

公司以动力区通乡街 169 号房产（动 00001435）抵押给中国农业银行哈尔滨市道里支行，作价 3422 万元，获得 2400 万元额度的借款。

公司以哈慈双鸭山制药厂位于机械区 222 号房产（012736）抵押给中国农业银行哈尔滨市道里支行，作价 600 万元，获得 300 万元额度的借款。

原哈慈双鸭山制药厂以其机器设备抵押给中国农业银行双鸭山市分行振兴支行，作价 900 万元，获得 600 万元额度的借款。

原哈慈双鸭山制药厂以其机器设备抵押给黑龙江省投资总公司双鸭山分公司，作价 900 万元，获得 266 万元的借款。

哈尔滨天业环保有限公司以南岗区京哈路房产（南 00001204 该房产证，尚未更名）抵押给哈尔滨市商业银行科技支行，作价 757.7 万元，为哈慈集团有限公司获得 300 万元额度的借款。

哈尔滨天业环保有限公司以南岗区京哈公路 1289 公里处厂房四栋及办公楼（南 00000071、78、87、89 及南 00062443，尚未更名）抵押给哈尔滨市商业银行科技支行，作价 522.6 万元，为哈慈集团有限公司获得 200 万元额度的借款。

C、房屋建筑物中有原值为 6658.40 万元房产未办理房产证，原值为 3062 万元的房产（天业环保）未办理过户手续。

9、在建工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帐面余额	减值准备	帐面净额	帐面余额	减值准备	帐面净额
在建工程		2,031,936.21	49,790,951.00			42,217,545.00

(1)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转入固定资产	期末数
GMP 工程改造	128,845.00	39,252,545.00	6,105,981.00			45,358,526.00
磁系列保健产品	30,000.00	4,751,936.21				4,751,936.21
锅炉改造工程		245,000.00	1,467,425.00			1,712,425.00
合计	158,845.00	44,249,481.21	7,573,406.00			51,822,887.21

10、无形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帐面余额	减值准备	帐面净额	帐面余额	减值准备	帐面净额
无形资产		30,945,490.00	19,692,709.59		30,945,490.00	19,952,521.31

(1) 无形资产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实际成本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	期末数	剩余摊销期限
土地使用权	726,500.00	578,779.03			7,264.92		571,514.11	39年4个月
土地使用权	16,713,062.60	15,402,805.25			174,700.98		15,228,104.27	43年7个月
土地使用权	289,800.00	237,636.00			2,898.00		234,738.00	40年6个月
土地使用权	3,647,284.29	3,173,137.89			42,551.60		3,130,586.29	43年
V26 经销权	42,824,360.60	30,945,490.00					30,945,490.00	
土地使用权	530,000.00	432,361.00			5,262.00		427,099.00	40年5个月
非专利技术(茶)	300,000.00	86,231.22			18,181.80		68,049.42	25个月
非专利技术(虫)	102,000.00	31,571.00			7,285.74		24,285.26	20个月
痰咳清	20,000.00	9,999.92			1,666.68		8,333.24	30个月
合计	65,153,007.49	50,898,011.31			259,811.72		50,638,199.59	/

(2)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V26 经销权	30,945,490.00			30,945,490.00
合计	30,945,490.00			30,945,490.00

1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45,000,000	45,000,000
担保借款	305,300,000	305,3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350,300,000	350,300,000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贷款资金用途	未按期偿还原因	预计还款期
工行哈尔滨和平支行	17,500,000.00	4.8675			
工行哈尔滨和平支行	37,500,000.00	5.0325			
工行哈尔滨和平支行	20,000,000.00	4.8675			
工行哈尔滨和平支行	30,000,000.00	5.0325			
工行哈尔滨和平支行	20,000,000.00	5.0325			
工行哈尔滨和平支行	20,000,000.00	5.0325			
工行哈尔滨和平支行	6,900,000.00	4.8675			
工行哈尔滨和平支行	20,000,000.00	4.8675			
工行哈尔滨和平支行	8,000,000.00	4.8675			
工行哈尔滨和平支行	14,500,000.00	4.8675			
工行哈尔滨和平支行	9,800,000.00	4.8675			
工行哈尔滨和平支行	9,000,000.00	4.8675			
工行哈尔滨和平支行	9,000,000.00	5.0325			
工行哈尔滨和平支行	9,000,000.00	5.0325			
工行哈尔滨和平支行	10,000,000.00	4.8675			
工行哈尔滨和平支行	20,000,000.00	5.7525			
农行哈尔滨道里支行	3,000,000.00	4.8675			
农行哈尔滨道里支行	12,000,000.00	5.0325			
农行哈尔滨道里支行	24,000,000.00	5.0325			
农行双鸭山市分行振兴支行	1,000,000.00	5.7525			
农行双鸭山市分行振兴支行	5,000,000.00	5.7525			
农行哈尔滨市冰城支行	9,600,000.00	5.9475			
农行哈尔滨市冰城支行	9,400,000.00	5.9475			
农行哈尔滨市冰城支行	5,230,000.00	5.9475			
农行哈尔滨市冰城支行	2,870,000.00	5.9475			
哈尔滨商业银行动力支行	17,000,000.00	5.7525			
合计	350,300,000.00	/	/	/	/

上述短期借款全部逾期，公司尚未与贷款银行就上述款项的偿还达成一致意见。

12、应付帐款：

(1) 应付帐款主要单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黎华给水厂	9,370,036.06		应付货款
济源市成瑞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379,367.00		应付货款
天华公司	3,499,637.00		应付货款

宜兴非金属化工机械厂	1,521,780.00		应付货款
庆安制药有限公司	764,864.60		应付货款
合计	18,535,684.66	/	/

- (1) 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 应付账款余额 34,898,672.40 元。
 (2) 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13、预收帐款：

- (1) 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 预收账款余额 2,059,501.50 元, 账龄均在一年以内；
 (2) 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14、应交税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计缴标准
增值税	21,653,348.80	17,437,336.37	
消费税	105,183.41	105,183.41	
营业税	2,283,882.57	687,253.65	
所得税	12,204,415.11	5,619,762.31	
个人所得税	2,243,123.33	2,225,495.00	
城建税	1,613,780.97	1,149,498.24	
土地使用税	2,498,512.54	2,096,745.89	
资源税	2,113.99		
合计	44,345,313.50	30,377,631.67	/

15、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主要单位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中国工商银行嘉定支行	57,321,306.51		应付担保款及诉讼费
南京天创建设实业公司	25,312,836.00		应付南京土地使用权转让返还款本息及诉讼费
郭立文	7,088,473.58		哈分公司专利权
宝利达科技发展公司	5,191,666.62		往来款
黑龙江志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		往来款
合计	97,914,282.71	/	/

(2) 其他应付款的说明：

- (1) 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 其它应付款余额 135,038,656.78 元
 (2) 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哈慈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 15000.00 元。

16、预提费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结存原因
----	-----	-----	------

贷款利息	41,526,361.99	26,182,992.19	
水费	35,000.00		
电费	12,140.17		
修理费	1,000,000.00		
其他	176,489.98	140,099.98	
合计	42,749,992.14	26,323,092.17	/

17、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说明
科技三项拨款	270,000.00	270,000.00	
合计	270,000.00	270,000.00	/

18、股本：

单位：股

	期初值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值
		配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增发	其他	小计	
一、未上市流通股								
1、发起人股份	177,575,574.00							177,575,574.00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77,575,574.00							177,575,574.00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募集法人股份								
3、内部职工股								
4、优先股或其他								
未上市流通股合计	177,575,574.00							177,575,574.00
二、已上市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160,888,554.00							160,888,554.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合计	160,888,554.00							160,888,554.00
三、股份总数	338,464,128.00							338,464,128.00

19、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402,390,870.00			402,390,870.00
接受捐赠非现金资产准备				
接受现金捐赠	500.00			

股权投资准备	1,959,300.19	356,053.30		2,315,353.49
关联交易差价				
拨款转入				
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其他资本公积	438,489.33	356,053.30		405,144,712.82
合计	404,789,159.52	356,053.30		405,144,712.82

20、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46,028,141.92			46,028,141.92
法定公益金	23,014,071.10			23,014,071.10
任意盈余公积	17,806,373.68			17,806,373.68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盈余公积				
合计	86,848,586.70			86,848,586.70

2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净利润	8,952,579.17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741,807,806.97	
其他转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法定公益金		
未分配利润	-732,855,227.80	

22、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

(1) 分行业主营业务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药品	1,860,201.16	1,342,884.28	3,672,519.34	2,300,010.45
医疗器械	855,929.46	1,081,908.72	226,212.64	298,927.35
农产品	2,971,654.50	3,027,429.76	30,336,033.76	28,674,012.02
保健食品			11,536.75	11,575.69
污水处理工程	34,457,410.78	10,046,606.90	10,418,028.49	
其中：关联交易				
合计				
内部抵消				
合计	40,145,195.90	15,498,829.66	44,664,330.98	31,284,525.51

23、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缴标准
营业税	747,755.64		
城建税	349,960.07	19,622.87	
教育费附加	165,493.82	11,100.94	
合计	1,263,209.53	30,723.81	/

24、其他业务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利润	收入	成本	利润
材料销售	179,815.11	203,931.33	-24,116.22			
租金收入	240,000.00	12,600.00	227,400.00			
其他	921,107.50	661.91	920,445.59			
合计	1,340,922.61	217,193.24	1,123,729.37			- 145,191.58

25、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支出	15,343,349.72	11,370,534.57
减：利息收入	1,275.59	2,212,076.97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其他	3,412.13	5,179.93
合计	15,345,486.26	9,163,637.53

26、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长期投资收益	590,757.06	1,263,005.10
长期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18,980.76	1,263,005.10
其他长期投资收益	571,776.30	
合计	590,757.06	1,263,005.10

2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废品收入	15,794.87	
其他收入	21,005.36	
合计	36,800.23	

2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地方基金	35,323.06	
固定资产清理净损失	540,646.18	
罚款支出	854,040.00	
债务重组支出	18,323.5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78,344.92	
担保损失	2,118,188.72	
其他支出	278,650.41	15,246.48
合计	2,966,826.96	15,246.48

29、所得税：

本期所得税为 7,103,672.24 元，为子公司哈尔滨天业环保有限公司结转工程收入计提的企业所得税。

(七) 母公司会计报表附注：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帐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145454.08	6.95	7272.70			725301.36	9.48	36265.07		
一至二年	5075.00	0.24	507.50			1342678.66	17.54	134267.87		
二至三年	244962.00	11.71	48992.40			3217544.95	42.04	669934.19		
三至四年	50,445.50	2.41	25,222.75			486,648.25	6.36	243,309.32		
四至五	774.51	0.04	387.26			104,230.19	1.36	52,115.10		

年									
五年以上	1,645,738.60	78.65	1,645,738.60			1,777,864.60	23.23	1,777,864.60	
合计	2092449.69	100.00	1728121.21		1050314.40	7654268.01	100.00	2913756.15	542

(2) 应收帐款坏帐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转回数	转出数	合计	
应收帐款坏帐准备	2,913,756.15					1,728,121.21

(3) 应收帐款主要单位

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本年度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的应收帐款情况

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对下列款项按照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单 位	余 额	坏账准备
北京哈慈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370,941.52	2,370,941.52
上海哈慈健康产品有限公司	9,222,760.69	9,222,760.69
哈慈集团公司天津销售公司	5,190,434.43	5,190,434.43
哈慈集团公司沈阳经营部	4,814,560.50	4,814,560.50
哈尔滨磁化厂大连经销部	1,279,808.71	1,279,808.71
哈慈集团公司石家庄销售公司	8,445,027.72	8,445,027.72
河南哈慈实业有限公司	4,501,918.44	4,501,918.44
哈慈集团公司杭州销售公司	7,216,617.57	7,216,617.57
江西哈慈实业有限公司	5,129,228.73	5,129,228.73
乌鲁木齐哈慈销售中心	1,791,004.90	1,791,004.90
哈尔滨磁化器厂贵阳经营部	2,573,066.83	2,573,066.83
哈慈集团公司广东销售公司	15,060,490.12	15,060,490.12
吉林哈慈商贸有限公司	4,804,346.00	4,804,346.00
海口哈慈贸易有限公司	1,693,040.72	1,693,040.72
哈慈集团公司山东销售公司	2,813,688.20	2,813,688.20
青岛哈慈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7,658,613.49	7,658,613.49
哈慈集团公司太原分公司	3,615,380.89	3,615,380.89
南京哈慈贸易有限公司	5,436,369.59	5,436,369.59
哈慈集团公司合肥分公司	2,697,791.66	2,697,791.66
哈慈集团公司武汉分公司	9,042,792.50	9,042,792.50
湖南哈慈贸易有限公司	5,738,173.48	5,738,173.48
哈慈集团公司西安销售公司	3,441,293.68	3,441,293.68
甘肃哈慈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802,948.39	1,802,948.39
哈慈集团公司银川分公司	1,585,054.81	1,585,054.81
四川哈慈商贸有限公司	6,488,808.81	6,488,808.81
重庆哈慈贸易有限公司	5,849,105.07	5,849,105.07
哈慈集团公司云南销售分公司	4,873,616.54	4,873,616.54
南宁哈慈贸易有限公司	5,759,560.80	5,759,560.80

哈慈集团公司福州销售公司	7,585,356.73	7,585,356.73
上海哈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468,380.67	6,468,380.67
哈尔滨哈慈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1,194,596.85	10,508,610.93
哈慈望奎绿色食品公司	165,157.50	165,157.50
哈慈内蒙古销售公司	168,210.00	168,210.00
哈慈集团公司南京分公司	169,238.16	169,238.16
哈尔滨磁化厂长沙经销部	41,329.83	41,329.83
合计	166,688,714.53	166,002,728.61

(5) 本报告期应收帐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帐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账面净额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一年以内	20,231,176.41	7.66	1,011,558.82			99,776,820.44	57.09	5,124,970.82
一至二年	180,598,767.38	68.40	18,059,727.16			27,822,651.70	15.92	2,382,265.17
二至三年	29,167,218.58	11.05	5,833,443.72			23,143,142.59	13.24	4,628,628.52
三至四年	15,342,460.75	5.81	7,671,230.38			7,671,046.51	4.39	3,835,523.25
四至五年	4,993,348.16	1.89	2,496,674.08			9,555,368.43	5.47	4,777,684.21
五年以上	13,693,729.13	5.19	13,693,729.12			6,816,507.00	3.90	6,816,507.00
合计	264,026,700.41	100.00	48,766,363.28		298,289,527.03	174,785,536.67	100.00	27,565,578.96

(2) 其他应收款主要单位

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哈慈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 128,317,731.99 元。

(3) 本年度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 对下列款项按照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单 位	余 额	坏账准备
黑龙江哈慈儿童药业有限公司	15,251,589.50	15,251,589.50
黑龙江哈慈医药有限公司	1,951,859.86	1,951,859.86
北京哈慈药业营销公司	4,746,684.90	4,746,684.90
上海新鳌置业有限公司	11,022,600.00	11,022,600.00
哈慈集团有限公司	128,317,731.99	64,158,866.00
哈尔滨天业电子有限公司	23,204,579.29	11,602,289.65
合 计	162,544,911.28	108,733,889.90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欠款金额	计提坏帐金额	欠款金额	计提坏帐金额
哈慈集团有限公司	128,317,731.99			
合 计	128,317,731.99			

3、长期投资:

(1) 长期投资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票投资	726,000.00			726,000.00
对子公司投资	92,309,747.09	15,963,086.59	7,395,557.10	100,877,276.58
对合营公司投资				
对联营公司投资				
其他股权投资	9,536,683.00			9,536,683.00
股权投资差额				
合并价差				
合计	102,572,430.09	15,963,086.59	7,395,557.10	111,139,959.58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726,000.00			726,000.00
长期股权投资净值合计	101,846,430.09	/	/	110,413,959.58

(2) 长期股票投资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股份类别	股票数量	占被投资公司注册资本比例(%)	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金额	减值准备
哈尔滨第一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50,000	0.50		90,000.00	90,000.00
哈尔滨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20,000	0.20		36,000.00	36,000.00
黑龙江金国城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600,000	1.20		600,000.00	600,000.00
合 计	/	670,000	/		726,000.00	/

(3)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与母公司关系	占被投资公司注册资本比例 (%)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额	分得的现金红利	期末余额	核算方法
黑龙江哈慈儿童医药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投资	98.76	54,320,000.00					权益法
哈慈望奎绿色实业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投资	98.25	102,331,400.00	48,663,130.04			47,192,629.46	权益法
哈慈天鲜食品公司	对子公司投资	30.00	150,000.00					权益法
黑龙江哈慈	对子公司投	65.00	325,000.00					权益法

医药有限公司	资							
上海哈慈大药房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投资	90.00	900,000.00					权益法
望奎哈慈普华百盛医药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投资	30.00	210,000.00					权益法
哈尔滨天业环保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投资	97.40	74,518,912.68	28,484,398.00			33,976,587.87	权益法
庆安哈慈天然	对子公司投资	65.00	8,690,262.33	2,935,953.35			1,583,974.55	权益法

食品有限公司								
哈尔滨天联环保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投资	40.00	3,200,000.00	1,881,117.38			1,934,962.62	权益法
上海水务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投资	70.00	21,000,000.00	10,345,148.32			10,340,351.84	权益法
哈尔滨双鸭山制药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投资	90.00	9,000,000.00		9,000,000.00		5,848,770.24	权益法

被投资单位名称	减值准备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黑龙江哈慈儿童医药有限公司			-54,320,000.00
哈慈望奎绿色实业有限公司		1,470,500.58	-55,138,770.54
哈慈天鲜食品公司			-150,000.00
黑龙江哈慈医药有限公司			-325,000.00
上海哈慈大药房有限公司			-900,000.00
望奎哈慈普华 百盛医药有限公司			-210,000.00
哈尔滨天业环保有限公司	5,492,189.87		-40,542,324.81

庆安哈慈天然食品有限公司		1,351,978.80	-7,106,287.78
哈尔滨天联环保有限公司	53,845.24		-1,265,037.38
上海水务有限公司		4,796.48	-10,659,648.16
哈尔滨双鸭山制药有限公司		3,151,229.76	-3,151,229.76
合计			

(4) 其他股权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占被投资公司注册资本比例(%)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额	分得的现金红利	期末余额	核算方法
城市合作银行动力支行			323,300.00			323,300.00	成本法
黑龙江龙药集团有限公司	11.63		9,213,383.00			9,213,383.00	成本法

被投资单位名称	减值准备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黑龙江哈慈儿童医药有限公司			-54,320,000.00
哈慈望奎绿色实业有限公司		1,470,500.58	-55,138,770.54
哈慈天鲜食品公司			-150,000.00
黑龙江哈慈医药有限公司			-325,000.00
上海哈慈大药房有限公司			-900,000.00
望奎哈慈普华 百盛医药有限公司			-210,000.00
哈尔滨天业环保有限公司	5,492,189.87		-40,542,324.81
庆安哈慈天然食品有限公司		1,351,978.80	-7,106,287.78
哈尔滨天联环保有限公司	53,845.24		-1,265,037.38
上海水务有限公司		4,796.48	-10,659,648.16
哈尔滨双鸭山制药有限公司		3,151,229.76	-3,151,229.76
合计			

(5) 股权投资差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金额	初始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摊销金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摊销年限
哈慈望奎绿色实业有限公司	15,787,564.38	25,260,102.68			1,263,005.10	14,524,559.28		10
哈尔	18,453,028.10	24,880,487.32			1,244,024.34	17,209,003.76		10

滨天业环保有限公司								
合计	2,665,463.72	-379,615.36			-18,980.76	2,684,444.48	/	/

4、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

(1) 分行业主营业务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药品			1,687,837.15	996,742.46
医疗器械	855,929.46	1,081,908.72	226,212.64	298,927.35
保健食品			11,536.75	11,575.69
其中：关联交易				
合计				
内部抵消				
合计	855,929.46	1,081,908.72	1,925,586.54	1,307,245.50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长期投资收益	-586,516.88	2,307,433.87
其中：按权益法确认收益	-605,497.64	1,044,428.77
长期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18,980.76	1,263,005.10
合计	-586,516.88	2,307,433.87

(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关系	经济性质	法人代表
哈尔滨天业高新技术产业有限公司*	南岗区京哈公路 13.5 公里处	生物工程、纳米产品开发；制造销售智能机电一体化设备、新型建筑材料、电子产品；高新技术产品开发等	间接控股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李秀峰
哈慈集团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动力区通乡街 169 号	医疗器械、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建筑材料、电子产品、通讯设备等	控股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赵志杰
黑龙江哈慈儿童药业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望奎县哈慈路 99 号	主营片剂、颗粒剂等药品的生产销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隋玉伟

哈慈望奎绿色实业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望奎县制药厂西侧	饲料生产加工销售、粮油生产加工销售等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刘振国
黑龙江哈慈医药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动力区通乡街 169 号	化学药制剂、中成药等药品的批发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郭立文
上海哈慈虹临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临平北路 8 号	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的零售 环保设备生产、销售；环保工程设计、施工、运营 粮油、畜禽、山产品、蔬菜、水果、茶叶及其深加工产品、保健食品等。 给排水工程项目、施工、污水处理工程，水务、环保工程设计、施工，企业管理及咨询，水暖管道安装、维修、保养 化学药制剂、中成药等药品的批发、零售 经销肉禽及其他制品、豆油。粮食批发 环保设备研究制造、环保工程的设计、安装、施工；污水处理等 生产片剂、胶囊剂、栓剂、颗粒剂、茶剂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刘德胜
哈尔滨天业环保有限公司	南岗区教化街 5 号	环保设备生产、销售；环保工程设计、施工、运营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李秀峰
庆安哈慈天然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省庆安县元宝开发区	粮油、畜禽、山产品、蔬菜、水果、茶叶及其深加工产品、保健食品等。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黄亚清
上海天业水务	上海市奉贤区	给排水工程项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刘灿生

有限责任公司	金汇镇百曲村 168 号	目、施工、污水处理工程，水务、环保工程设计、施工，企业管理及咨询，水暖管道安装、维修、保养			
黑龙江普华百盛医药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望奎县哈慈路 99 号	化学药制剂、中成药等药品的批发、零售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隋玉伟
哈尔滨哈慈天鲜食品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动力区通乡街 169 号	经销肉禽及其他制品、豆油。粮食批发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刘振国
哈尔滨天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南岗区红旗满族乡京哈公路 1289 公里处	环保设备研究制造、环保工程的设计、安装、施工；污水处理等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王俊义
哈尔滨双鸭山制药有限公司	集贤县福利镇工人街 109 号	生产片剂、胶囊剂、栓剂、颗粒剂、茶剂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许滨

2、存在控制关系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注册资本期初数	注册资本增减	注册资本期末数
哈尔滨天业高新技术产业有限公司*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哈慈集团有限公司	177,580,000.00		177,580,000.00
黑龙江哈慈儿童药业有限公司	55,000,000.00		55,000,000.00
哈慈望奎绿色实业有限公司	55,000,000.00		55,000,000.00
黑龙江哈慈医药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上海哈慈虹临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哈尔滨天业环保有限公司	91,601,600.00		91,601,600.00
庆安哈慈天然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上海天业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黑龙江普华百盛医药有限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哈尔滨哈慈天鲜食品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哈尔滨天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哈尔滨双鸭山制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3、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及其变化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所持股份期初数	关联方所持股份比例期初数 (%)	关联方所持股份增减	关联方所持股份增减比例 (%)	关联方所持股份期末数	关联方所持股份比例期末数 (%)
哈尔滨天业高新技术产业有限公司*						

哈慈集团有限公司	145,576.00	43.10			145,576.00	43.10
黑龙江哈慈儿童药业有限公司		98.76				98.76
哈慈望奎绿色实业有限公司	48,663,130.04	98.25	- 1,470,500.58		47,192,629.46	98.25
黑龙江哈慈医药有限公司		65.00				65.00
上海哈慈虹临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90.00				90.00
哈尔滨天业环保有限公司	28,484,398.00	97.40	5,492,189.87		33,976,587.87	97.40
庆安哈慈天然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2,935,953.35	65.00	- 1,351,978.80		1,583,974.55	65.00
上海天业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4,778,783.32	100	-6,852.12		14,771,931.20	100
黑龙江普华百盛医药有限公司*		100				100
哈尔滨哈慈天鲜食品有限公司		100				100
哈尔滨天联环保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4,702,793.46	100	134,613.11		4,837,406.57	
哈尔滨双鸭山制药有限公司			5,848,770.24		5,848,770.24	90.00

哈慈集团有限公司反映的是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及其持股比例情况，其余公司反映的是关联方所持权益及其比例情况。

4、不存在控制关系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哈慈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哈慈集团公司杭州销售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吉林省哈慈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哈慈集团公司广东销售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哈慈集团天津销售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哈慈集团公司石家庄销售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哈慈集团公司沈阳经销部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哈慈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江西哈慈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海口哈慈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哈尔滨磁化器厂贵阳经营部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乌鲁木齐哈慈销售中心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哈尔滨哈慈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湖南哈慈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南宁哈慈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青岛哈慈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哈慈一医药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重庆哈慈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呼伦贝尔哈慈制药厂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扬州哈慈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哈慈绿色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哈尔滨天业气相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黑龙江天业经贸有限公司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哈尔滨红玉农副产品加工厂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哈尔滨天业电子有限公司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哈尔滨市南岗区金星畜牧场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黑龙江科融高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5、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是否履行完毕
哈慈集团有限公司	哈慈股份有限公司	24,120 万元人民币	2002-01-01 ~ 2005-01-01	否
哈慈集团有限公司	哈慈股份有限公司	2,000 万元人民币	2003-12-31 ~ 2004-09-30	否
哈尔滨天业环保有限公司	哈慈集团有限公司	200 万元人民币	2003-12-29 ~ 2004-05-01	否
哈尔滨天业环保有限公司	哈慈集团有限公司	300 万元人民币	2003-12-29 ~ 2004-10-24	否
哈尔滨天业环保有限公司	哈慈集团有限公司	200 万元人民币	2003-12-29 ~ 2004-10-24	否
哈尔滨天业环保有限公司	哈慈集团有限公司	100 万元人民币	2003-12-29 ~ 2004-10-24	否
哈慈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鑫科高能电源有限公司	2,000 万元人民币	2003-06-12 ~ 2004-06-11	否

哈慈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2002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哈慈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哈尔滨市和平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于 2002 年 1 月 1 日至 2005 年 1 月 1 日期间在叁亿元人民币贷款限额内的贷款提供担保。保证期间为每笔借款合同确定的借款到期之日起两年。在借款额度内，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哈尔滨市和平支行借款金额为 241,200,000.00 元。

20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哈慈集团有限公司与哈尔滨市商业行动力支行签订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于 2003 年 12 月 31 日至 2004 年 9 月 30 日向该银行的借款提供担保，保证期间为自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借款总金额为 20,000,000.00 元。

B、哈尔滨天业环保有限公司（子公司）为哈慈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情况

2003 年 12 月 26 日，哈尔滨天业环保有限公司以南岗区京哈公路 1289 公里处厂房四栋及办公楼（南 00000071、78、87、89 及南 00062443 房产证，尚未更名）抵押给哈尔滨市商业银行科技支行，为哈慈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04 年 5 月 1 日向该银行的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借款总金额为 2,000,000.00 元。

2003 年 12 月 26 日，哈尔滨天业环保有限公司以南岗区京哈路房产（南 00001204 该房产证尚未更名）抵押给哈尔滨市商业银行科技支行，为哈慈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04 年 10 月 24 日向该银行的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借款总金额为 3,000,000.00 元。

（2）其他关联交易

本公司与子公司哈慈望奎绿色实业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的哈尔滨天业环保有

限公司 17.4%股权转让给哈慈望奎绿色实业有限公司，转让价格 1,681.70 万元，转让后本公司持有哈尔滨天业环保有限公司 80%的股权，但相关转让手续尚未办理。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应收应付款项名称	关联方	期初金额	期末金额
应收帐款	北京哈慈多米诺公司	300.00	300.00
应收帐款	哈慈成都公司	2,763.00	2,763.00
应收帐款	哈慈伊春保健	2,970.00	2,970.00
应收帐款	黑龙江哈慈儿童药业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应收帐款	哈慈固安基地	3,216.00	3,216.00
应收帐款	呼伦贝尔哈慈制药厂	3,530.00	3,530.00
应收帐款	哈慈大庆公司	4,950.00	4,950.00
应收帐款	北京哈慈药业营销公司	5,193.84	5,193.84
应收帐款	哈慈集团贵阳销售公司	5,760.00	5,760.00
应收帐款	上海哈慈医药有限公司	14,442.04	14,442.04
应收帐款	哈慈兰州公司	22,180.80	22,180.80
应收帐款	哈慈青岛销售公司	22,275.00	22,275.00
应收帐款	哈慈集团上海销售公司	36,549.11	36,549.11
应收帐款	哈慈重庆公司	37,929.11	37,929.11
应收帐款	哈慈北京公司王英	77,240.00	77,240.00
应收帐款	哈慈内蒙古销售公司	168,210.00	168,210.00
应收帐款	哈慈集团研究所		199,800.00
应收帐款	哈慈集团公司南京分公司	522,298.31	442,298.31
应收帐款	哈尔滨磁化厂大连经销部	1,279,808.71	1,279,808.71
应收帐款	哈慈集团公司银川分公司	1,585,054.81	1,585,054.81
应收帐款	海口哈慈贸易有限公司	1,751,812.16	1,751,812.16
应收帐款	乌鲁木齐哈慈销售中心	1,956,734.10	1,956,734.10
应收帐款	甘肃哈慈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343,334.87	2,343,334.87
应收帐款	哈尔滨磁化器厂贵阳经营部	2,573,066.83	2,573,066.83
应收帐款	哈慈集团公司合肥分公司	2,818,688.78	2,818,688.78
应收帐款	上海绿色食品营销公司	2,839,394.51	2,839,394.51
应收帐款	北京哈慈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897,887.62	2,897,887.62
应收帐款	哈慈集团公司山东销售公司	3,500,005.40	3,500,005.40
应收帐款	哈慈集团公司太原分公司	3,615,380.89	3,615,380.89
应收帐款	哈慈集团公司西安销售公司	3,713,276.82	3,713,276.82
应收帐款	河南哈慈实业有限公司	4,501,918.44	4,501,918.44
应收帐款	吉林哈慈商贸有限公司	4,804,346.00	4,804,346.00
应收帐款	哈慈集团公司沈阳经营部	4,814,560.50	4,814,560.50
应收帐款	哈慈集团公司云南销售分公司	4,875,060.78	4,875,060.78
应收帐款	哈慈集团公司天津销售公司	5,379,024.03	5,379,024.03
应收帐款	江西哈慈实业有限公司	5,443,521.13	5,443,521.13
应收帐款	南京哈慈贸易有限公司	5,571,431.19	5,571,431.19
应收帐款	重庆哈慈贸易有限公司	5,849,105.07	5,849,105.07
应收帐款	湖南哈慈贸易有限公司	6,082,895.71	6,082,895.71
应收帐款	南宁哈慈贸易有限公司	6,168,142.80	6,168,142.80

应收帐款	上海哈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468,380.67	6,468,380.67
应收帐款	四川哈慈商贸有限公司	6,922,027.61	6,919,264.61
应收帐款	哈慈集团公司杭州销售公司	7,487,837.01	7,487,837.01
应收帐款	哈慈集团公司福州销售公司	7,653,155.94	7,653,155.94
应收帐款	青岛哈慈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7,681,542.69	7,659,267.69
应收帐款	哈慈集团公司石家庄销售公司	8,445,027.72	8,445,027.72
应收帐款	哈慈集团公司武汉分公司	9,166,741.78	9,166,741.78
应收帐款	上海哈慈健康产品有限公司	9,222,760.69	9,222,760.69
应收帐款	哈尔滨哈慈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1,194,596.85	11,194,596.85
应收帐款	哈慈集团公司广东销售公司	15,105,850.12	15,105,850.12
应付帐款	哈慈儿童药业有限公司	1,009,350.46	989,350.46
应付帐款	呼伦贝尔哈慈制药厂	55,972.52	55,972.52
其他应付款	哈慈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15,000.00
其他应收款	哈尔滨天业气相有限公司	28,549.99	28,549.99
其他应收款	黑龙江哈慈儿童药业有限公司	15,251,589.50	15,251,589.50
其他应收款	黑龙江哈慈医药有限公司	1,951,859.86	1,951,859.86
其他应收款	北京哈慈药业营销公司	4,746,684.90	4,746,684.90
其他应收款	哈慈集团公司	283,902,538.28	283,902,538.28
其他应收款	哈尔滨天业电子有限公司	146,336,512.67	145,866,512.67
其他应收款	黑龙江金国城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566,364.99	566,364.99
其他应收款	天业高新技术产业有限公司	14,536,068.52	14,536,068.52
其他应收款	哈尔滨市南岗区金星畜牧场	23,042.30	23,042.30
其他应收款	哈尔滨红玉农副产品加工厂	27,373.40	27,373.40
其他应收款	黑龙江天业经贸有限公司	3,664.60	3,664.60
其他应收款	北京天鲜食品有限公司	906,496.54	906,496.54
其他应收款	文扬保健用品厂	407,000.00	407,000.00

(九) 或有事项

1、已贴现的商业承兑汇票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2、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3、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A、本公司于 2003 年 11 月 15 日为控股子公司哈尔滨天业环保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哈尔滨市冰城支行 81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借款担保（展期），借款展期至 2004 年 9 月 15 日，保证期间为借款展期到期日起两年。

本公司于 2003 年 11 月 5 日为控股子公司哈尔滨天业环保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哈尔滨市冰城支行 96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借款担保（展期），借款展期至 2004 年 9 月 5 日，保证期间为借款展期到期日起两年。

本公司于 2003 年 11 月 10 日为控股子公司哈尔滨天业环保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哈尔滨市冰城支行 94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借款担保（展期），借款展期至 2004 年 9 月 10 日，保证期间为借款展期到期日起两年。

B、本公司于 2003 年 7 月 31 日为哈慈双鸭山制药厂（本公司分公司，2005 年已变更为本公司控股 90% 的哈尔滨双鸭山制药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双鸭山市分行振兴支行 5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借款担保，借款期限为 2003 年 7 月 31 日至 2004 年 7 月 31 日，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C、本公司于 2003 年 12 月 31 日为控股子公司庆安哈慈天然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向哈尔滨市商业银行动力支行 1,7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借款担保, 借款期限为 2003 年 12 月 31 日至 2004 年 9 月 30 日, 保证期间为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05 年 5 月 23 日, 哈尔滨市商业银行诉庆安哈慈食品有限公司贷款纠纷案, 截至起诉日本金 1700 万元人民币, 利息 150.72 万元人民币及 2005 年 3 月 21 日起至偿清日止利息; 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诉讼费用由两被告承担。

2005 年 7 月 7 日, 法院作出判决: 于本判决生效后庆安哈慈天然食品有限公司立即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1700 万元; 与本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支付利息 1,507,211.50 元(截止至 2005 年 3 月 20 日)及 2005 年 3 月 21 日至生效判决确认的自动履行期限届满后的逾期利息, 按日万分之二点一计付; 被告本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案件受理费 102,546.06 元、财产保全费 93,056.06 元由庆安哈慈天然食品有限公司承担。由于庆安哈慈天然食品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其已确认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的贷款本金及利息共计 1,942,751.50 元。因而, 本公司不再重复确认该项担保损失。

D、本公司于 2003 年 3 月 18 日为哈尔滨志阳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哈尔滨开发区支行 5,000 万元贷款提供借款担保, 借款期限为 2003 年 3 月 19 至 2008 年 3 月 18 日, 哈尔滨志阳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其资产进行反担保。

E、本公司于 2002 年 12 月 27 日为哈尔滨金都普乐实业有限公司在哈尔滨市商业银行阿城支行的贷款分别为 440 万元、900 万元、560 万元提供借款担保, 借款期限为 2002 年 12 月 27 至 2003 年 6 月 28 日。

上述担保借款均已逾期, 公司面临承担连带责任的风险。

4、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十) 承诺事项

无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

A、本公司于 2003 年 6 月 12 日为黑龙江鑫科高能电源有限公司在哈尔滨市商业银行动力支行的贷款 2,000 万元提供借款担保, 借款期限为 2003 年 6 月 12 至 2004 年 6 月 11 日, 保证期间为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哈尔滨市商业银行 2005 年 5 月 23 日诉哈尔滨鑫科高能电源有限公司贷款纠纷案, 要求其偿还截止 2005 年 3 月 20 日本金 2000 万元人民币, 利息 161.4 万元人民币及 2005 年 3 月 21 日起至偿清日止利息; 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诉讼费用由两被告承担。

2005 年 7 月 7 日,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05)哈民三初字第 158 号民事判决书: 于本判决生效后哈尔滨鑫科高能电源有限公司立即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2000 万元; 与本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支付利息 1,614,285 元(截止至 2005 年 3 月 20 日)及 2005 年 3 月 21 日至生效判决确认的自动履行期限届满后的逾期利息, 按日万分之二点一计付; 被告本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案件受理费 118,081.43 元、财产保全费 108,591.43 元由哈尔滨鑫科高能电源有限公司承担。根据上述判决, 公司本期确认担保损失 22,082,207.41 元。2005 年 8 月 26 日, 哈尔滨市商业银行、黑龙江鑫科高能电源有限公司和本公司签订了多方协议, 协议约定从即日起解除本公司对上述借款承担的连带担保责任。

B、哈尔滨市商业银行诉本公司贷款纠纷案, 截至起诉日本金 2000 万元人民币, 利息 177.31 万元人民币及 2005 年 3 月 21 日起至偿清日止利息; 哈慈集团有限公司及李秀峰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诉讼费用由三被告承担。

2005 年 7 月 7 日,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05)哈民三初字第 159 号民事判决书: 于本判决生效后本公司立即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2000 万元; 与本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支付利息 1,773,190 元(截止至 2005 年 3 月 20 日)及 2005 年 3 月 21 日至生效判决确认的自动履行期限届满后的逾期利息, 按日万分之二点一计付; 被告哈慈集团有限公司及李秀峰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

任；案件受理费 118,875.95 元、财产保全费 109,385.95 元由本公司承担。本公司本期已确认贷款本金及其利息共计 2,206,169.14 元。

C、2005 年 5 月 23 日，哈尔滨市商业银行诉庆安哈慈食品有限公司贷款纠纷案，截至起诉日本金 1700 万元人民币，利息 150.72 万元人民币及 2005 年 3 月 21 日起至清偿日止利息；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诉讼费用由两被告承担。

2005 年 7 月 7 日，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05）哈民三初字第 160 号民事判决书：于本判决生效后庆安哈慈天然食品有限公司立即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1700 万元；与本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支付利息 1,507,211.50 元（截止至 2005 年 3 月 20 日）及 2005 年 3 月 21 日至生效判决确认的自动履行期限届满后的逾期利息，按日万分之二点一计付；被告本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案件受理费 102,546.06 元、财产保全费 93,056.06 元由庆安哈慈天然食品有限公司承担。由于庆安哈慈天然食品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已确认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的贷款本金及利息共计 1,942,751.50 元。因而，本公司不再重复确认该项担保损失。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A、公司上期损益类账户发生额未经审计。

B、关于双鸭山哈慈制药有限公司有关情况

双鸭山哈慈制药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1000.00 万元，由公司以前双鸭山哈慈制药厂（原公司分公司）部分存货及设备评估作价 900.00 万元、许滨以现金出资 100.00 万元，共同投资设立。

原双鸭山哈慈制药厂账面资产及负债扣除上述实物资产后，按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新成立的双鸭山哈慈制药有限公司，转让款项通过往来核算。公司本部对与上述投资及转让相关的房屋建筑物及存货已计提相应的税金及附加。

对于上述投资资产评估基准日至该公司成立日之间发生的资产价值减少，由公司以上述资产转让款补足。

C 本公司于 2002 年 6 月 27 日为上海新鳌置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嘉定支行 6,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借款担保，担保期限为 2002 年 6 月 28 日至 2003 年 6 月 28 日。上海新鳌置业有限公司已偿还本金 600 万元及部分贷款利息。2003 年 6 月 27 日为上海新鳌置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嘉定支行 5,4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借款担保（展期），展期期限为 2003 年 6 月 27 日至 2004 年 2 月 20 日。该借款合同约定借款分期付款期限及还款金额。上海新鳌置业有限公司在偿还本金 400 万元后，其余借款本金及利息未能按借款合同约定继续履行，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嘉定支行（原告）已于 2003 年 12 月 11 日提出起诉，本公司为第二被告。

2004 年 2 月 25 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03）沪二中民三（商）初字第 341 号民事调解书，原告与两被告达成如下协议：截止 2004 年 2 月 20 日上海新鳌置业有限公司欠原告本息合计 51,180,883.35 元，该被告应于本调解书生效之日起偿还原告。被告本公司对第一被告的上述还款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在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第一被告追偿；原告同意两被告按以下方式还款：由第二被告以其位于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开发区将军路的土地使用权拍卖所得价款偿付，若拍卖后价款仍不足清偿债权的、或在 2004 年 5 月 20 日前拍卖未成功，则原告可执行第二被告其他财产。本案现已审理终结，案件诉讼费用等共计 522,509.00 元。本案涉及的担保损失 51,703,392.35 元已全部计入 2003 年度损益，公司本期补提 2004 年度应计的逾期利息计 3,499,725.44 元并做追溯调整，计提 2005 年 1-6 月逾期利息计 2,118,188.72 元计入本期损益。

D、南京天创公司于 2004 年 4 月 5 日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解决其与本公司签订的《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物转让协议书》纠纷，请求本公司退还 2,180 万元并赔偿相应的利息损失，请求判令本公司偿付违约金人民币 380 万元，请求判令本公司承担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

本公司认为土地使用权合同纠纷因国家土地政策发生变更，土地使用权不准许协议转让，致使合同无法履行，天创公司诉本公司违约应属无效。另公司实收天创公司土地款为 1,900.00 万元，不是 2,180.00 万元。

2004 年 4 月 8 日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民事裁定书，在天创公司诉本公司土地使用权让合同纠纷一案中提出财产保全的申请，冻结、查封本公司 2,560.00 万元的银行存款或相应价值的财产。

2004 年 4 月 16 日,南京中级人民法院向望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下达协助执行通知书,对本公司持有的哈慈望奎绿色实业有限公司 98.25%股份及黑龙江儿童药业有限公司 98.76%股份予以查封,查封期限一年,未经本院许可不得转让、变更。对本公司位于望奎县望奎镇药厂西侧 106,335.1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和位于望奎县绥路八里桥路东约 2,127,520.1 平方米、望奎县东门外绥望路东 3,986.04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予以查封,查封期限 2 年,未经许可不得买卖转让。上述查封土地证号为望国用(2001)字第 87、72、395 号。并冻结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哈尔滨市和平支行的存款 1,233.00 元,账号为 3500010129201019165。

2004 年 6 月 30 日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4)宁民四初字第 44 号《民事判决书》裁定:解除天创公司与本公司于 2003 年 7 月 11 日订立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附着物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本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退还天创公司人民币 2,180.00 万元并向天创公司支付违约金(根据本公司占用资金的时间及数额至判决生效给付之日止,按每日万分之二点一计算);本案受理费 138,010.00 元,财产保全费 128,520.00 元,合计 266,530.00 元,由本公司承担。

2004 年 8 月 9 日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2004)宁执字第 216 号《执行通知书》:逾期不履行,则强制执行。

判决生效后,本公司未能返款,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四次下达民事裁定书,查封:南京江宁区将军路 885 号地块上已竣工的三栋四层楼工业厂房、一栋二层办公楼、未竣工的一栋五层工业厂房及其他地面附着设施。

本公司已将应支付的 21,800,000.00 元及违约金 2,422,266.00 元,计入 2004 年度损益,2005 年度 1-6 月本公司按每日万分之二点一计提 824,040.00 元计入本期损益。

E、公司于 2004 年 4 月 20 日接到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原告刘军告本公司及南京分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经裁定从即日起查封本公司在山东省青岛市山东路 29 号 12 层 1201、1206 号房屋(建筑面积 467.06 平方米),查封期间不得办理抵押、过户等手续。

2004 年 5 月 21 日接到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2004)江宁民二初字第 950 号《民事判决书》判定:哈慈南京分公司欠原告刘军到期工程款 980,000.00 元,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 10 日内付清;本公司对南京分公司不能清偿的部分承担补偿清偿责任;案件诉讼费用等共计 20,230.00 元,由哈慈南京分公司、本公司负担。

2004 年 11 月 22 日接到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2004)江宁执字第 1826、1827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对本公司在山东省青岛市山东路 29 号 12 层 1201、1206 号房屋进行拍卖(该房屋评估价为 270.34 元)。

F、2004 年 10 月 9 日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下达《民事裁定书》,在中国工商银行哈尔滨和平支行诉本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同意原告提出财产保全请求,查封本公司固安健康产业公司座落于河北固安县牛坨镇产权证 9358 号项下的房产,建筑面积为 11103.49 平方米;产权证 11493 号项下房产,建筑面积 854.40 平方米。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04 年 10 月 9 日下达(2004)黑商初字第 24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偿还和平支行贷款本金 6,750 万元,利息 20,701,957.78 元;哈慈集团有限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案件受理费 358,760.98 元,保全费 349,270.98 元由本公司承担,本公司已将上述费用计入 2004 年度损益。公司本期已根据向和平支行的汇总欠息询证资料补提该部分利息计入 2005 年度 1-6 月的损益。

G、2005 年 4 月 28 日公司董事会通过决议,为保证资产真实,真正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将至目前收回可能性极小的关联方应收账款 173,319,536.90 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该事项已报经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H、2005 年 5 月 12 日,中国证监会黑龙江监管局向公司下发监管关注函,监管函内容为:截至 2004 年底,公司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已高达 62726 万元,2004 年年报中未披露占用资金各方的还款计划及真实偿还能力。要求公司对各资金占用方资产资金状况进行认真分析,提出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并按相关规定做出及时信息披露。

2005 年 5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决议,决议内容为:公司的应收款项数额较大,其中主要为应收哈慈集团有限公司、哈尔滨天业电子有限公司、哈尔滨天业高新技术产业有限公司的款项。根据监管部门最近要求制定《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整改方案》的紧急通知精神,公司届时与上述单位进行了深入的沟通和商洽,并在本月下旬获取了上述单位经中介审计后的

2004 年会计报表，除按监管部门要求制定整改方案上报以外，我们对其真正的资产和经营状况进行分析上述单位财务状况表现为：1、连续几年（包括 2004 年度）重大亏损；2、有的单位业务基本停滞，没有主营收入；3、现金流入严重不足；4、有的公司总资产略大于负债，若剔除合并我公司会计报表外已资不抵债。因此上述单位都不可能在短期内偿还欠我公司全部款项。虽然整改方案承诺了尽其所能地偿还欠我公司部分款项，但在可预见的近期内难以全额还款。为保证公司会计信息真实、合理，资产完整，维护公司权益，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维持稳定局面，公司董事会决定按稳健和谨慎原则及公司现有会计政策在 2004 年增加对上述单位应收款项在正常计提的基础上进行个别坏账准备的计提，合计比例按 50%提取有关减值准备金。同时按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规定做出公告更正。

1、公司认为以下事项的存在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流动负债总额大于流动资产总额，营运资金为-228,576,977.58 元，逾期借款金额达 35,030.00 万元，目前尚无能力进行偿还；

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部分资产被抵押或被依法查封；

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大股东及关联企业占用资金余额 61,410.07 万元；

公司连续三年亏损，2005 年上半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8,224,458.61 元，累计亏损数额为-732,855,227.80 万元；

公司提供担保承担连带责任已逾期部分需偿付 6,810.00 万元，其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承担连带责任需偿付 4,910.00 万元，为外部单位提供担保承担连带责任需偿付 1,900.00 万元，由于上述担保事项尚未涉诉，公司尚未计提可能承担的担保损失。

基于上述事项的存在，公司的持续经营将受到重大影响，可能对正常经营过程中变现资产、清偿债务产生影响。

本公司针对以上影响持续经营事项，拟采取以下措施：

1、公司在工行哈尔滨市和平支行贷款 24,120.00 万元，目前公司与该行将其中的 19,870.00 万元贷款打包剥离到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该行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的债权交割工作尚在进行中。

2、公司在农行哈尔滨市道里支行贷款 3,900.00 万元，其中 2,400.00 万元是以公司总部的办公大楼作抵押，公司有拟以此大楼出售与该行进行部分债务和解的意愿。

3、2005 年 7 月 20 日，公司子公司哈尔滨天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济源市建设委员会签订了《济源市污水处理二期工程合作建设意向合同》，该工程概算投资 17,000.00 万元，公司出资 5,000.00 万元（一期工程应收款转投约 3,000.00 万元，新投资约 2,000.00 万元），出资额分 5 年收回，并按年利 8%支付实际使用资金额度的剩余。该工程预计 2005 年 10 月开工。工程正式合同尚未签订。

八、备查文件目录

董事长：李秀峰
哈慈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8 月 30 日